

标段编号：2408-440305-04-01-63096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
治工程-高发科技园西路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24日

工程编号：2408-440305-04-01-63096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高发科技园西路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0 月 24 日

资信标信息汇总表（放在资信标正文首页）

序号	节点名称	内容（按以下格式提供）	备注
1	企业综合实力	1.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 赵伟群、13590406610、as0510135@163.com ； 3.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 ； 4. 注册资金 5100 万元； 5. 总办公面积： 449.41 平方米，在深办公面积 449.41 平方米， 6.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总共 26 人；其中注册工程师数量 10 人；专业工程师数量 16 人；	
2	企业业绩情况 （不超过五项）	1、项目名称：瑞新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道路工程、岩土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等；合同金额：1200.6742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竣工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在建；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东侧；是否已完：否） 2、项目名称：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道路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智慧照明工程和燃气工程等；合同金额：568.44589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竣工时间：2024 年 02 月 06 日/在建；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起点西接科发路，终点接规划一路；是否已完：否） 3、项目名称：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 1 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场地清理及外运、成品止车柱、道路、广场及二层平台的地面石材铺贴等；合同金额：228.79483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竣工时间：2024 年 04 月 01 日/2024 年 07 月 31 日；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丹农路 1 号；是否已完：是） 4、项目名称：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第一期）；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道路红线宽度：1.0~4.0m，路线全长 28437.5 米。巷道硬底化；合同金额：925.21143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竣工时间：2022 年 05 月 09 日/2022 年 12 月 14 日；工程地点：湛江市遂溪县黄略镇；是否已完：是） 5、项目名称：新洲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形象提升建设项目；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入口及街道标识、肉菜市场升级、文化驿站、街心公园提升、连点连线提升；合同金额：696.46209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竣工时间：2021 年 05 月 26 日/2022 年 08 月 19 日；工程地点：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镇区内；是否已完：是） 6、项目名称：北中村文化广场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广场铺装面积约 4800m²，周边道路建设面积约 3540m²；合同金额：	

	建设单位：<u>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u>；评价等级：<u>优秀</u>；评价时间：<u>2024年04月01日~2024年06月30日</u> 3. 项目名称：<u>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u>；建设单位：<u>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u>；评价等级：<u>优秀</u>；评价时间：<u>2023年06月02日~2023年08月23日</u> 4. 项目名称：<u>大厅3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u>；建设单位：<u>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u>；评价等级：<u>优秀</u>；评价时间：<u>2023年07月24日~2023年09月22日</u> 5. 项目名称：<u>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u>；建设单位：<u>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u>；评价等级：<u>优秀</u>；评价时间：<u>2023年07月07日~2023年09月12日</u> 6. 项目名称：<u>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小学部教室外墙贴砖工程</u>；建设单位：<u>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u>；评价等级：<u>优秀</u>；评价时间：<u>2022年09月10日~2022年09月18日</u> 7. 项目名称：<u>富盈门幼儿园修缮项目</u>；建设单位：<u>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富盈门幼儿园</u>；评价等级：<u>良好</u>；评价时间：<u>2022年08月03日~2022年08月15日</u> 8. 项目名称：<u>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工程</u>；建设单位：<u>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u>；评价等级：<u>优秀</u>；评价时间：<u>2022年08月01日~2022年08月20日</u> 9. 项目名称：<u>西丽羊台山防火隔离带修铲工程</u>；建设单位：<u>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u>；评价等级：<u>优秀</u>；评价时间：<u>2021年03月05日~2021年04月01日</u> 10. 项目名称：<u>2019-2020年度雨水口清掏服务项目</u>；建设单位：<u>深圳市宝安排水有限公司</u>；评价等级：<u>良好</u>；评价时间：<u>2020年01月~2020年12月</u> 11. 项目名称：<u>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网球场建设工程</u>；建设单位：<u>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u>；评价等级：<u>优秀/良好/合格</u>；评价时间：<u>2020年07月01日~2020年11月01日</u> 12. 项目名称：<u>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防水补漏工程</u>；建设单位：<u>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u>；评价等级：<u>良好</u>；评价时间：<u>2020年05月08日~2020年05月15日</u> 13. 项目名称：<u>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广场砖修补工程</u>；建设单位：<u>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u>；评价等级：<u>良好</u>；评价时间：<u>2019年11月16日~2019年11月23日</u> 14. 项目名称：<u>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屋面防水改造工程</u>；建设单位：<u>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u>；评价等级：<u>良好</u>；评价时间：<u>2019年08月10日~2019年08月25日</u> 15. 项目名称：<u>手造文化街“花漾”街区打造工程</u>；建设单位：<u>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u>；评价等级：<u>优秀</u>；评价时间：<u>2018年09月07日~2019年03月25日</u>
--	---

一、履约评价

投标人近 5 年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情况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深圳小学本部走廊通道地胶翻新	深圳小学	优秀	2024-04-18~ 2024-08-15	
2	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4-04-01~ 2024-06-30	
3	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	优秀	2023-06-02~ 2023-08-23	
4	大厅 3 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优秀	2023-07-24~ 2023-09-22	
5	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优秀	2023-07-07~ 2023-09-12	
6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小学部教室外墙贴砖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优秀	2022-09-10~ 2022-09-18	
7	富盈门幼儿园修缮项目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富盈门幼儿园	良好	2022-08-03~ 2022-08-15	
8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优秀	2022-08-01~ 2022-08-20	
9	西丽羊台山防火隔离带修铲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优秀	2021-03-05~ 2021-04-01	
10	2019-2020 年度雨水口清掏服务项目	深圳市宝安排水有限公司	良好	2020-01~ 2020-12	
11	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网球场建设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	优秀	2020-07-01~ 2020-11-01	
12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防水补漏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良好	2020-05-08~ 2020-05-15	
13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广场砖修补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良好	2019-11-16~ 2019-11-23	
14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屋面防水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良好	2019-08-10~ 2019-08-25	

15	手造文化街“花漾”街区打造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优秀	2018-09-07~ 2019-03-25	
----	-----------------	---------------	----	---------------------------	--

提供近五年获得建设单位优良评价（不超过5项，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评价时间以建设单位出具的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

1、深圳小学本部走廊通道地胶翻新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小学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小学本部走廊通道地胶翻新		项目编号		RNX2024058ZC-SZXX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0755-23815555	
中标金额		43.808415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4 年 4 月 18 日 至 2024 年 8 月 15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 项 评 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履约完成优秀。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2024年9月12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三、施工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施工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评价时间		2024 年 7 月（二季度）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指标及评分标准		考评部门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15						
1	主要负责人配备	9	2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否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是否存在更换。评分标准如下： （1）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不存在更换，履约率取 100%； （2）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特殊情况下存在更换时经甲方同意，履约率取 80%； （3）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人员不稳定，且存在频繁更换的情形，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3	项目经理是否具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是否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是否顺畅。评分标准如下： （1）项目经理具有非常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非常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顺畅，履约率取 100%； （2）项目经理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较为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较为顺畅，履约率取 80%； （3）项目经理具有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较差，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不顺畅，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3	80%	2
			2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评分标准如下： （1）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非常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100%； （2）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较为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80%； （3）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一般，履约率取 60%； （4）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较差，履约率取 30%； （5）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不熟悉、不了解，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80%	1
			2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是否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到岗率是否符合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安置项目	2	100%	2

				(1)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到岗率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不能够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到岗率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	部				
2	管理 人员 配备	4	2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是否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人员更换是否经过发包人批准。 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不存在人员更换，履约率取 100%； (2)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基本一致，个别人员更换时经过发包人批准，履约率取 80%； (3)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履约率取 30%； (4)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时未经发包人批准，履约率取 0%。 现场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管理人员具有较高的履约能力，现场管理情况较好，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一般，现场管理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 (3)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较差，现场管理情况较差，履约率取 30%； (4)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很差，现场管理情况很差，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3	资源 配备	2	2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投入是否与招投标文件、合同一致，且满足工程需要。 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投入与招投标文件、合同一致，且满足工程需要，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投入与招投标文件、合同不一致，不满足工程需要，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二	安全文明 施工 管理 (含环境 保护)	25							
1	管理 体系 建设	3		是否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现场是否遵照执行。 评分标准如下： (1) 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现场遵照执行，履约率取 100%； (2) 未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	安置 项目 部	3	100%	3	

				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履约率取 0%。					
			2	现场是否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是否配备专职安全员；施工前是否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特种作业是否持证上岗。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并按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做到持证上岗，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未按照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或者配备的专职安全员不称职；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不到位，特种作业人员存在未持证上岗的情形，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2	现场 管理	14	2	是否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是否履行签字手续；现场安全检查是否有记录，存在的安全隐患是否及时整改到位。 评分标准如下： (1)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履行签字手续齐全；现场安全检查记录完整，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履约率取 100%； (2)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履行签字手续基本齐全；现场安全检查记录基本完整，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整改到位，履约率取 80%； (3)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但交底履行签字手续不齐全；现场安全检查记录不完整，存在的安全隐患未能及时整改到位，履约率取 30%； (4) 无书面安全技术交底；现场无安全检查记录，存在的安全隐患未能整改到位，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3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是否严格按照方案执行，并有安全员全程监督；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害物等危险品存放处是否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工地四周是否设置标志牌、交通标识，严格做好安全防护。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能够严格按照方案执行，并有安全员全程监督；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害物等危险品存放处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工地四周设置标志牌、交通标识，严格做好安全防护，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未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无安全员全程监督；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害物等危险品存放处未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工地四周未设置标志牌、交通标识，安全防护不到位，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3	100%	3	
			2	施工现场是否有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并执行。 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现场有较好地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并执行，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现场的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污染防治措施一般，执行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 (3) 施工现场的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较差，履约率取 30%； (4) 施工现场无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履约率取 0%。				
			5	是否出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 评分标准如下： (1) 未出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履约率取 100%； (2) 存在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5	100%	5
3	第三 方 检 查	8	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 评分标准如下： (1)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安全隐患，履约率取 100%； (2)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履约率取 80%； (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3	80%	2
			5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问题是否及时整改。 评分标准如下： (1)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问题能够及时整改，履约率取 100%； (2)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问题未能及时整改，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5	100%	5
三	质量 管理	23						
1	施工 质量 管控	8	2	是否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是否齐全，且依法依规进行了的必要的专家论证。 评分标准如下： (1) 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齐全，且依法依规进行了的必要的专家论证，履约率取 100%； (2) 为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不齐全，未依法依规进行了的必要的专家论证，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3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是否齐全，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齐全，不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不齐全，但不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取 60%；	安置 项目 部	3	100%	3

				(3)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不齐全，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取 0%。 是否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 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取 80%； (3) 未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3	100%	3
2	第三 方 检 查	7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 评分标准如下： (1)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质量问题，履约率取 100%；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取 80%； (3)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取 0%。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是否及时整改。 评分标准如下： (1)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够及时整改，履约率取 100%； (2)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不能及时整改，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2	80%	1
3	档案 管理	8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是否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资料管理是否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 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齐全，管理非常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较齐全，管理较为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取 80%；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但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取 30%； (4)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	安置 项目 部	3	80%	2

				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未及及时提交；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0%。					
			5	施工档案是否具备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是否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档案具备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100%。 (2) 施工档案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较差，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30%。 (3) 施工档案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较差，未配合第三方检查、发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5	100%	4	
四	工期进 度管理	15							
1	工期 管控	2	2	是否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评分标准如下： (1) 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100%； (2) 未及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2	2	是否有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是否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是否及时提交。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能够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能及时提交，履约率100%； (2) 未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3	3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是否符合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且承包商未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且承包商未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3	80%	2	
		3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如何，能否进行有效管控，是否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方组织的重要会议。评分标准如下：	安置 项目 部	3	80%	2	

				(1)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能够进行有效管控，能够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方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100%； (2)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管控效果良好，基本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方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80%；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一般，管控效果一般，能够到场参加发方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60%； (4)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较低，管控效果较差，未能及时到场参加发方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30%； (5)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极低，管控效果极差，未参加发方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0%。					
			2	企业能否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是否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能够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履约率100%； (2) 企业未能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不及时，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3	档案 同步 移交	3	3	能否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100%； (2) 未能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3	100%	3	
五	合约造 价管理	12							
1	分包 管理	2	1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是否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评分标准如下： (1)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100%；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不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1	100%	1	
		1	1	是否发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评分标准如下：	安置 项目 部	1	100%	1	

				(1) 未发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100%； (2) 发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0%。	部				
2	变更 管理	4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是否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是否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能够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履约率100%；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未能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未能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2	2	有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无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100%； (2) 有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3	进度 款管理	2	2	是否按合同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申报工程款时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是否准确、真实。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申报工程款时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准确、真实，履约率100%； (2) 未按合同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申报工程款时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不准确、不真实，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4	预算 与结 算管理	4	2	能否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能够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未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2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否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否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是否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够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够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不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100%；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未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未能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0%。	安置 项目 部				
六	配合与	10							



协调									
1	履约配合	4	2	能否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3) 能够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 100%； (2) 未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2	保修期内能否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评分标准如下： (1) 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履约率取 100%； (2) 保修期内未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企业支持与配合	6	3	企业是否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履约率取 100%； (2) 企业无较好地社会资源，不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3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否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够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未能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3	100%	3	
合计						89	91%	81	
履约得分		91%							
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履约考评小组成员（签字）：    									
考评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参与考评的小项按照其对应项目的“满分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 100%、80%、60%、30%、0% 等 5 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为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3、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附属善学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15920036668

采购项目名称	卫生间改造工程采购		项目编号	LHJYJ2023032100811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13590406610	
中标金额	787311.07 元		验收时间	2023 年 8 月 22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其他评价		施工进度较好，安全措施完善，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等要求完成并交付园方使用，总体服务情况较优。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 2023 年 8 月 22 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3、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30 日内反馈。



4、大厅 3 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小学附属幼儿园

联系电话：13715141026

采购项目名称	大厅 3 号楼梯音体室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LHJYJ2023070700898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13590406610	
中标金额	834,152.12		验收时间	2023 年 08 月 26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其他评价	施工进度较好，安全措施完善，能按照工期准时交付园方使用，总体服务情况较优。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22 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3、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30 日内反馈。

5、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学校、幼儿园招标采购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阶梯教室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0722-2023FE5541SZF-3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0755-23815555	
中标金额		52.849397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2023.7.7至2023.9.12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总体服务情况优秀。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2023年9月12日					



6、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小学部教室外墙贴砖工程

学校、幼儿园招标采购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小学部教室外墙贴砖工程		项目编号	LHJYJ2022090600768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黄志壮 0755-23815555	
中标金额		171247.40 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2.4.16 至 2022.9.18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整体履约优秀。				
采购人意见（公章）	 日期：2022年 9 月 20 日					



7、富盈门幼儿园修缮项目

附件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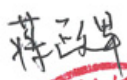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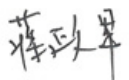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富盈门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3202206080050001			
项目负责人	李丹	联系电话	13751140382			
工程项目名称	富盈门幼儿园修缮项目（小型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林卓楠	联系电话	18759946690			
中标金额	23.762648（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2 年 8 月 3 日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人员配备	☐ 优 ☒ 良 ☐ 中 ☐ 差				
	履约质量	☒ 优 ☐ 良 ☐ 中 ☐ 差				
	进度控制	☐ 优 ☒ 良 ☐ 中 ☐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其它情况说明	无					
监理单位意见： 已按合同与设计要求进行履约完成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2 年 8 月 15 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2022 年 8 月 15 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2 年 8 月 15 日						

8、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工程

附件 4: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3202206130030001			
项目负责人	蒋主任	联系电话	13642344498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丽沙花都幼儿园 户外排水及地面砖等改造工程（小 型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林卓楠	联系电话				
中标金额	31.945726（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2 年 8 月 1 日 至 2022 年 8 月 20 日					
履 约 情 况 评 价	人员配备	☒ 优 ☐ 良 ☐ 中 ☐ 差				
	履约质量	☒ 优 ☐ 良 ☐ 中 ☐ 差				
	进度控制	☒ 优 ☐ 良 ☐ 中 ☐ 差				
	协调配合 与服务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评价良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2 年 8 月 20 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评价良、李思、孙建军、吴、王艳玲  2022 年 8 月 20 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2 年 8 月 20 日						



9、西丽羊台山防火隔离带修铲工程

采购项目验收和履约情况评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西丽羊台山防火隔离带修铲工程	采购项目金额（元）	246,231.00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采购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蔡海滨 15014306153
项目开始时间	2021.3.5	项目结项时间	2021.9.1
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人员	项目负责人： 项目实施人员：		
项目实施情况及交付成果	本公司为西丽街道执法队提供“防火隔离带修铲”服务，管理型企业。为了本次项目需要，公司人员进行了调整，选派合适人选并进行合理分工，加强队伍建设、强化安全质量与进度管理，保质保量地完成此次任务，清理成果已由工程小组验收。 信心不动摇，力度不减弱，速度不放慢，劲头不松懈，只争朝夕，奋发有为，“抓好工程安全质量没有捷径可走，只有踏踏实实，一丝不苟，才能有收获，收益”已成为本公司员工们的服务态度。		
验收及履约评价意见	验收意见： 评价等级：☒ 优 ☐ 良 ☐ 中 ☐ 差 备注：该公司外委履约，先办任务		
甲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章）：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章）：蔡海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验收及履约评价单一式六份，甲方持四份，乙方持两份。

10、2019-2020 年度雨水口清掏服务项目

履约评价证明

兹有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成功中标我司《2019-2020 年度雨水口清掏服务项目》二标段，并于 2020 年 1 月-2020 年 12 月负责为我司管辖范围内的福永、福海街道雨水口提供清掏服务，经我司对该司在合同期内整体履约情况进行评分，综合评价为良好。

特此证明

深圳市宝安排水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6 日





11、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网球场建设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林桌楠 0755-23815555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梁华生 0755-23815555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香蜜三村5号楼B座30E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网球场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网球场改造	
工程地点	外国语学校		工程合同价		72.623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7.1	合同竣工日期	2020.8.31	合同工期	6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7.1	实际竣工日期	2020.8.31	实际工期	60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工程质量 (0-50)					48	
人员配备 (0-20)					17	
进度控制 (0-10)					9	
安全文明 (0-10)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0-10)					9	
合计 (0-100)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整体“优”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0 年 11 月 1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90)、良好(>=80)、较好(>=70)、一般(>=60)、差(<60),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12、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防水补漏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评价期限	2020年05月8日 至2020年05月15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卓楠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蔡海滨/0755-23815555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香蜜三村5号楼B座30E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防水补漏工程		承包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防水补漏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工程合同价	4.90362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	20
实际开工日期	2020-04-25	实际竣工日期	2020-05-05	实际工期	11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2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6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2
四. 工期控制					10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					12
合计					92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认真负责, 出色完成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				

13、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广场砖修补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评价期限	2019年11月16日 至2019年11月23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卓楠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蔡海滨/0755-23815555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香蜜三村5号楼B座30E				
工程名称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广场 砖修补工程	承包范围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广场砖 修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工程合同价	4.22559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	20
实际开工日期	2019-11-16	实际竣工日期	2019-11-23	实际工期	8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2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6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2
四. 工期控制					10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					12
合计					92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 2019.12.2				

14、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屋面防水改造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评价期限	2019年08月10日 至2019年08月25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卓楠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蔡海滨/0755-23815555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香蜜三村5号楼B座30E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屋面防水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屋面防水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工程合同价	7.52004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	20
实际开工日期	2019-08-10	实际竣工日期	2019-08-25	实际工期	16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4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6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4	
四. 工期控制				10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8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				

(建设单位公章)

2019.12.2

15、手造文化街“花漾”街区打造工程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手造文化街“花漾”街区打造工程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赵伟群 13590406610	
中标金额		274.604719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18年 9月 7日 至 2019年 3月 25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沟通协调</u>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主要建设内容为：总面积约 6800 平方米沿线新做成品树桩矮树池、篱笆树池、高树池，增设成品花箱、座椅、摆件、特色摆设等设施；沿街栽植灌木约 143 株，时令花卉 732 平方米，其中时令花卉按季节进行更换共计 10 次；全线增设 LED 外墙灯、花盆射灯、射树灯、埋地灯等景观照明灯和配电箱、线缆。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 年 7 月 27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				
公司固定办公 场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				
企业法人代表	陈骏	联系电话		13510417159	
在深办公规模	499.41m²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企业资质/经 营许可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基及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管道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以上项目均需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花卉、盆景、苗木、机械设备的租赁；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企业专业技术 人员规模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总共 26 人 注册建造师工程师数量： 10 人 专业工程师数量： 16 人				
联系人	赵伟群	联系电话	13590406610	邮箱	as0510135@163.com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让委托人了解的内容	1、企业有效的质量、安全、环境体系认证证书及实用新型专利及荣誉证书 2、企业纳税信用评价				

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内容：

（1）注册资金：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若营业执照内无注册资本金额的，须补充提供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查询信息。

【注：证明材料需提供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扫描件要求清晰，重要信息采用红色方框标记，原件备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骏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7月27日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
工勘大厦5G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10 月 13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号：	44030110399400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法定代表人：	陈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7-2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10-1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信息打印

打印打印预览页面设置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号:	44030110399400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法定代表人:	陈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7-2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10-1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19日11:52:27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37396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陈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13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41078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7850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骏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5月17日至2026年05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08日



租赁合同扫描件

房屋租赁凭证		该房屋已按规定办理房屋 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特发此证。	
登记备案号：深房租南山2023011323		签发人（签章）：钟焕雄	
房屋坐落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南八路博泰工 勘大厦5楼E	登记备案机关（盖章）： 	初始发证日期：2023年4月20日
房屋编码	4403050070041500007000000	持证人：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出租人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承租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面积 (m²)	449.41		
租赁用途	研发生产		
租赁期限：自2023年03月04日至2024年02月28日			



合同编号：2023030301

房屋租赁协议

第一部分 商业条款

1、出租人与承租人信息

出租人(以下称“甲方”)：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27 楼
邮政编码： 518057； 联系电话： 26988062； 传真号码： 26988032

承租人(以下称“乙方”)：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如无乙方另行通知，则乙方通讯地址为本协议出租房屋地址或乙方已经注册过的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SFG 单元
身份证号(当承租人为个人时适用)：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子信箱 Email: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甲方和乙方以下单称为“一方”，合称为“双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定本房屋租赁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自愿遵守执行。本部分商业条款内容与本协议第二部分及附件为不可分割的整体,构成对双方有约束力的整体协议。甲、乙双方对本协议之所有条款均已充分注意并详细了解双方权利义务,特别是对违约责任的承担,乙方亦有足够预见。双方均认为本协议已反映其真实意思。

为免歧义,以下需要选择处,适用:以“√”表示,不适用:以“×”表示。

2、租赁标的物信息

- 2.1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本协议载明的条款和条件将位于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 层 FG 单元 物业(以下简称“出租房屋”)出租予乙方。
- 2.2 出租房屋建筑面积为 499.41 平方米(包括公共面积的分摊)。
- 2.3 本出租房屋仅用于 办公 用途。

3、租期

- 3.1 本协议约定的租赁期限为 3 年,从 2023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2 月 28 日止,包括首尾两天。

4、租金

- 4.1 本协议约定的租期内,出租房屋每年的月租金详列如下:
自 2023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2 月 28 日租金单价为: ¥84.64 元/M²/月,每月租金总额为 ¥42270.06 元(大写:人民币 肆万贰仟贰佰柒拾元零角陆分);
- 4.2 上述租金不包含水费、电费、电话费、网络费、管理费、空调费和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等。

5、履约保证金/押金

- 5.1 乙方应向甲方指定租金收取账户,支付租赁履约保证金为 ¥84000 元(大写:人民币 捌万肆仟



合同编号：2023030301

元整)。

6 物业管理费用

- 6.1 物业管理费每月每平方米 ¥15.00 元、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每月每平方米 ¥0.35 元、空调费（空调开启时间每年 5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每周一至周日早上 9:00 至晚上 19:00，按建筑面积计收全年每月每平方米 ¥15.00 元，该费用合计为每月每平方米 ¥30.35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元叁角伍分）。

本协议约定的租期内，出租房屋每年的管理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空调费详列如下：

自 2023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2 月 28 日，乙方应向物业公司支付每月管理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空调费共计 ¥15157.09 元（大写：人民币 壹万伍仟壹佰伍拾柒元零角玖分）；

- 6.2 物业管理费、空调费应由物业公司提供发票。

7、交付日

出租房屋的交付日定为 2023 年 03 月 01 日。

第二部分 正文

第一条 租赁标的物的交付和接收

1.1 交付状况

交付时，甲乙双方代表现场移交后，签署确认书确认。房屋交付时，如乙方代表非本协议签约人，则需出具授权委托书。确认书一旦签署，则甲乙双方的交付/接收义务被视为完成。

1.2 交付日

如乙方未在交付日办理移交手续，且该逾期办理的时间超过 15 天，则视为乙方自动放弃租用权益。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将房屋另行出租。

第二条 续约

乙方有权在租期届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其续租意向，如甲方有意将房屋再出租，同时乙方在本租期内未发生欠租、欠物业管理费用等违约行为，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续租合同。如租期届满时双方未能就续约的条款和条件达成协议，则甲方有权终止谈判，行使收回房屋另行出租给第三方的权利。届时，乙方必须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将房屋交还给甲方。

第三条 租金

3.1 免租装修期

在免租装修期内，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自交付日起，乙方应向甲方/甲方委托的物业公司支付管理费、空调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并支付房屋交付后发生的水电费等其他费用。本标的物已经装修好，不设免租装修期。

3.2 租金金额

- (1) 出租房屋每月租金总额的计算以房屋建筑面积乘以租金单价。如果建筑面积发生变化，则租金总额相应变化，租金总额重新计算。



合同编号：2023030301

(2) 第一部分第4条项下“租金”已包括了房产税、出租房屋所在土地使用费，但不包括管理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水电费、空调费等费用。

3.3 租金支付日期

首月租金和管理费乙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及物业公司支付。自2023年03月01日起，乙方应于每月10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不得以任何形式抵扣。如遇节假日，则租金支付日期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3.4 租金支付方式

乙方可选择以下三种支付方式：

(1) 转帐至甲方下列帐号

帐户名称：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银行帐户：4000023129200599633

(2) 直接到甲方的财务部缴纳（可交现金或交支票）

(3) 与甲方办理银行托收手续

如选择上述第(1)种付款方式，出租人若未及时收到租金，则有权要求承租人提供相应转账单据。因乙方所选择的不同付款方式而产生的相关手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未能成功托收到当月的租金，乙方应及时到甲方财务部支付。

3.5 收款票据的开具

甲方收到乙方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后，应在三日内向乙方开具收据；甲方在收到乙方支付的租金后，应在五日内向乙方开具正式税务发票。

3.6 逾期支付的违约金

当月的租金必须在当月10日前付清。发送付款通知书并非甲方义务，也不是乙方付款必要条件。因乙方账户余额不足或其它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未能成功托收，或乙方逾期支付房租，均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自次月1日起向乙方收取逾期付款的违约金。该违约金的计收标准为：拖欠日乘以拖欠租金总额的1%，自款项应付之日起直至款项到达之日止。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4.1 本协议签署后的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付清出租房屋的租赁履约保证金。

4.2 该保证金将作为乙方切实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履行及遵守自己义务的保证。如果上述保证金延迟支付超过十五(15)天，则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将房屋另行招租，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4.3 在本协议履行中，因乙方违约，保证金被扣除或没收的，乙方应在扣除或没收之日起三日内按本协议第一部分第5条约定的金额补足履约保证金。

4.4 在本协议期满时，如乙方没有违反本协议条款，则待乙方结清所有应付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租金、物业管理费等)并办理了房屋退还手续后三日内，甲方应将该租赁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退回乙方。

4.5 本协议有效期内，如乙方提前解约，则履约保证金转化为违约金，其无权向甲方要求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房屋的使用

5.1 房屋用途：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出租房屋用途，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收回出租房屋。



合同编号：2023030301

5.2 合法经营

乙方应依法自行办理与其营业有关的许可、批准或证照等相关手续，并保证其营业活动的合法性，同时应对其使用承租区域的行为及利用承租区域进行的一切经营行为负责。如乙方未获得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经营许可，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皆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不得利用或容许他人利用出租房屋从事任何违法或不道德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出售假冒伪劣商品），也不得利用或容许他人利用出租房屋从事任何不利于甲方或相邻房屋的行为。

5.3 合理使用

乙方应合理及正当地使用出租房屋及附属设施，避免出租房屋及设施的非正常损耗或损坏。乙方应保持出租房屋及附属设施处于清洁和正常运作状态，采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虫害（包括但不限于白蚁、老鼠及蟑螂的侵害），防止排放污水或污染物质（如有）。

5.4 公共区域及公用设施的使用

乙方应合理及谨慎地使用公共区域（包括广场）及公用设施，遵守物业管理规定。乙方保证不在出租房屋周围等公共地方搭建违章建筑，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公共区域进行外摆或其他促销活动，否则，甲方有权收回房屋，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5.5 甲方保证出租房屋能够按本协议约定用途使用，该等使用同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乙方自行装修部分应另报有关方面批准）。

5.6 装修

- (1) 乙方所要进行的装修或者添置设备设施应事先报甲方审批，装修方案必须书面提交给甲方和大厦物业管理处审核，并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处同意以及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2) 如乙方进行的装修涉及到对出租房屋原有的消防喷淋系统的改动、或该装修可能影响公用设施（包括但不限于主机电系统），乙方除应当遵守上述的规定以外，还需要聘任甲方原委托的该租赁房屋所在建筑物的承建商，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 (3) 如果政府有关部门对乙方的装修（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设施、其它附属设施/设备）提出任何整改要求，乙方均应当立即按照该等整改要求修改其装修；如果因此而损害甲方及/或相邻承租人及/或任意第三方的利益，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及/或相邻承租人及/或该第三方的全部损失。
- (4) 乙方应遵守房屋管理公约相关装修的规定保证其各项装修工程不影响或妨碍第三人的正常营业。
- (5) 如果乙方未依照上述规定进行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设备，则甲方或大厦物业管理处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施工并将房屋恢复原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开支/费用/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6) 装修人员不得从一楼大堂出入、不得乘坐客用电梯，只准按规定时间使用消防电梯从地下车库出入；
- (7) 装修材料、装修垃圾统一从负四楼经消防电梯运送，且不得在负一至负三楼卸货中转。乙方要确保装修时运送材料的车辆不超过地库限高杆，超过限高杆的车辆管理处有权拒绝其驶入地下停车场。

第六条 维修和修复

6.1 甲方的维修和修复义务

- (1) 甲方对下列各项负有维修和修复义务：
 - a、出租房屋所在建筑物的公用部分及公用设施的损坏或故障；
 - b、在正常使用的情形下，出租房屋本体及属于甲方的附属设施（乙方自行装修、改造、



合同编号：2023030301

安装或设置的附属设施/设备除外)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以致影响正常使用。

(2) 乙方发现出租房屋或甲方附属设施损坏或出现故障而影响正常使用时,应当立即采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损坏或故障扩大,同时通知甲方或物业公司修复。

(3) 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确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经乙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如遇火灾、水灾、风暴、雷击、地震等自然灾害或其它不可抗力事件或重大安全事故等紧急情况时,甲方及物业公司有权在乙方人员的陪同下进入出租房屋巡视房屋损坏情况;但在无法即时联络到乙方的情形下,甲方及物业公司有权进入出租房屋进行抢修、抢险,采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损失扩大。甲方或物业公司应当在事后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予乙方。甲方及物业公司无需对因进入出租房屋进行抢修、抢险而产生的损坏进行赔偿或承担任何其它责任。

6.2 乙方的维修和修复义务

除第 6.1 条载明的以外,出租房屋及附属设施的维修和修复义务均由乙方承担。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出租房屋及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租赁管理部门鉴证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 协助与配合

为完成上述的维修和修复,甲乙双方应当相互给予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第七条 转租、转让

7.1 乙方不得将出租房屋或其任何部分转租、分租或交予第三方使用。如确有需要,应以书面事先征得甲方同意。无论如何,乙方不得将出租房屋或其任何部分转租、分租或交予与甲方业务有竞争关系之客户使用。对第三方因租赁活动而产生的债权债务,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第三方对出租房屋使用场地的使用期限不得超过本协议所约定的经营期限。

7.2 乙方承诺放弃本出租房屋的优先购买权。如有需要,甲方有权将出租房屋之产权转让,而无需得到乙方的同意,但是,甲方应当在转让后及时通知乙方。房屋产权的转让不影响本协议的继续履行。

第八条 税项、政府收费和其他费用

甲方负责因租赁产生的相关税项。

第九条 权利和义务

9.1 甲方的权利(并且不因行使权利而承担任何责任):

- (1) 与任何可能的未来租客在租期届满前或协议提前终止前的三个月的合理时间内查看出租房屋,但应提前三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给予必要的配合;
- (2) 必要时,变更、修缮及临时封闭出租房屋所在建筑物公用区域(包括广场)及公用设施或其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走道、门户、窗户、电动装配、电缆电线、水管通道、煤气管道),变更出租房屋所在建筑物之公用区域整体结构、布局及安排;
- (3) 保留甲方的管道与管线穿越出租房屋范围内的空间的权力,但应提前五日书面通知乙方;
- (4) 在出租房屋所在公共区域设置广告及获取利益;
- (5) 甲方有权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并在协议解除且乙方结清所有费用后,将双倍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以人民币形式支付给乙方,作为甲方提前解约的全部条件。

9.2 甲方的义务:

- (1) 保持出租房屋所在建筑物的结构安全;



合同编号：2023030301

- (2) 协助乙方敦促物业公司保持出租房屋所在建筑物的公用区域及公共设施处于良好清洁的状态。
- (3) 甲方应定期对出租房屋场地之甲方设施、设备等进行检查。

9.3 乙方的权利:

- (1) 在遵守及履行本协议的条件下使用出租房屋而不受甲方的不合法的滋扰。
- (2) 乙方提前一个月提出书面申请,可以提前解除本协议,但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乙方。同时,乙方需结清所有费用。如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9.4 乙方的义务:

- (1) 按时支付所有与本协议有关的租金、管理费、水电费等应由其承担的费用;
- (2) 促使其雇员、代理人、承包商、承建商、供应商、推销商及顾客(下称“该等人士”)遵守物业管理规定,并对该等人士违反本协议之义务的行为承担责任;
- (3) 不得以任何理由抵扣应当支付的租金、管理费及应付的其他各项费用。
- (4) 乙方应当在本协议终止后及时办理营业执照(如有)等相关证照的注销或变更(营业地址)登记,乙方未提供注销或变更登记证明的不得要求甲方退还保证金。
- (5) 除非因甲方或其雇员的疏忽和/或过失,因与租赁区域有关的任何事项引起的任何人员死亡、人身伤害、个人的不适或不便、及任何财产的损失、损害(包括但不限于租赁区域内的商品、动产、固定资产和/或任何其它不时保存于租赁区域内的属于乙方或其雇员或任何其他他人的财产),以及因此而导致的任何间接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甲方因此遭受索赔、损失(包括因此而支付的律师费)和损害,乙方应给予甲方全额补偿。本条款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有效。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即视为甲方违约:

- (1) 甲方迟延交付出租房屋一个月以上;
- (2) 甲方无故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乙方无法使用达三十(30)日以上。
- (3) 未履行保持出租房屋所在建筑物结构安全的义务,使出租房屋出现结构安全隐患达三十(30)日以上。

10.2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即视为乙方违约:

- (1) 超过交付日十五天未来办理房屋接收手续;
- (2) 乙方拖欠租金和/或管理费达一个月以上(含一个月),和/或拖欠其它费用达五千元或相当于一个月租金之金额(以两者较低者为准);
- (3) 乙方利用本房屋从事非法活动;
- (4)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变本协议约定的房屋用途;
- (5) 乙方违反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
-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出租房屋分租或转租他人使用。
- (7)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改建;
- (8) 因乙方原因导致出租房屋被司法机关或行政部门查封,经十五天仍未解除;
- (9) 乙方的营业执照或其它从事营业所必需的执照/批准失效,或被吊销;
- (10) 乙方被行政部门责令停业、暂扣营业执照、吊销营业执照;

10.3 乙方违约责任

- (1) 乙方违约后,甲方可视情况将向乙方发送限期整改的书面通知,乙方收到此等通知后十(10)日应对其违约行为进行修正,若乙方如期修正其违约行为,乙方可不再被视为违约。



合同编号：2023030301

- (2) 如乙方在经过整改后仍未符合合同相关约定，甲方有权停止乙方相关设施的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停止供应空调、水、电、燃气等），单方解除协议并收回房屋，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甲方没收履约保证金作为乙方的违约金，如甲方全部损失超出保证金范围，乙方就超出部分仍应承担赔偿责任。
- (3) 甲方依约解除本协议或协议终止情况下，乙方在甲方规定日期内不迁离或交还出租房屋的，甲方有权自行收回房屋，对乙方留存在出租房屋内的物品甲方不负保管责任，并有权变卖或处置该等物品以折抵乙方所欠租金、费用或赔偿金；同时甲方有权按最后一个月租金的双倍标准向乙方收取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仍占用房屋期间的租金。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事件是指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并对本协议的履行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事件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 (1) 战争、暴动或军事行为；
- (2) 政府主权行为；
- (3) 地震、火灾、雷电、暴风雨、台风、水灾、山崩、地陷、白蚁或其他自然灾害；
- (4) 罢工、停工、抵制或劳工纠纷；
- (5) 恐怖活动；
- (6) 传染病或防疫隔离；

11.2 因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导致出租房屋所在建筑物或其一部分无法使用，并导致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期限长达三十天（30）天以上，则本协议自动解除，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1.3 如因政府决定征用出租房屋所在土地而需拆除出租房屋，本协议即自动解除，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1.4 假如在租期内，房屋或房屋的任何部分受不可抗力毁坏或损害，致令房屋不适宜使用时，房屋无法使用部分的相应租金暂停支付，直至房屋可以重新使用时止。但是，如果房屋修理或恢复原状是不可能实现或不合理时，甲方将不再承担修理房屋的义务，这种情况下，本协议即自动解除，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交还房屋

12.1 交还日期

- (1) 本协议租赁期满后，乙方应当于租期结束之日或之前交还出租房屋。
- (2) 如果甲方或乙方依据本协议规定宣布解除协议，则乙方应当在本协议解除/终止之日起五天内交还出租房屋。

12.2 交还状况及装修和附属设施的归属

- (1) 无论在任何情形下，乙方应自费搬离或拆除房屋内的所有乙方设备和物品，使房屋恢复清洁、良好的适租状态。但经甲方同意的与房屋结构不可分离的房屋改动或添附无需恢复原状；
- (2) 如果出租房屋交还时之状况不符合上述规定，甲方有权不经磋商便可对留存在房屋内的物品进行清理，有关的清理、清运费由乙方承担，该费用自乙方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 (3) 无论何种原因导致本协议终止、解除（甲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导致的除外）或甲方依法、依约收房，出租房屋之乙方装修设施/设备及留存物品均无偿属于甲方所有。乙方均不得在任何时候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承担房屋装修或室内留存的物品的补偿或赔偿。乙方不得因此延缓退房时间，亦不得阻碍其他方入住。



合同编号：2023030301

12.3 逾期交还的后果

- (1) 未经甲方同意，无论何种原因乙方逾期交还租赁房屋，属乙方无权占用。甲方有权自行收回该租赁房屋。对乙方留置在房屋内的财产，甲方没有保管和维护的责任，并有权变卖或处置乙方物品折抵欠租、费用或赔偿。
- (2) 甲方有权按最后一个月租金的双倍标准向乙方收取其无权占用房屋期间租金。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的效力、解释和执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管辖。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可就本协议未尽事宜，另行做出补充。如发生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本租赁物业所在地的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署盖章，同时甲方收到乙方支付的租赁履约保证金后，立即生效。本协议附件均为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当于本协议签署后向房屋租赁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本协议一（1）式四（4）份，甲方存二（2）份，乙方存二（2）份。

(以下无正文)

本协议双方的正式授权代表于下述日期签订本协议，以昭信守。

甲方（签章）：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

授权经办人：

联系电话：

日期：

2023.03.22

代表：



授权经办人：

联系电话：

日期：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让委托人了解的内容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4Q10384R0M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南四街香蜜三村香雅阁西座 2L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换证日期: 2024 年 5 月 10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4 年 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

标准适用性细节参见组织的质量手册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4E10288R0M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南四街香蜜三村香雅阁西座 2L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换证日期: 2024 年 5 月 10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4 年 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4S10272R0M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南四街香蜜三村香雅阁西座 2L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换证日期: 2024 年 5 月 10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4 年 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com.cn>

总经理:

王清

颁证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2、企业实用新型专利和其他行业技术成果

证书号第1845602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打捞旋挖钻头的装置

发 明 人：沈金鑫;陈军平;张明民;雷斌;林卓楠;马真海;邹杰
陶旭红;宋佳璇;邹东雨;罗文炬;王健宇;王政;吴智龙

专 利 号：ZL 2022 2 2452311.4

专 利 申 请 日：2022年09月15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
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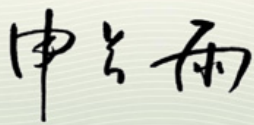
授 权 公 告 日：2023年02月10日 授 权 公 告 号：CN 21846758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3年02月10日

第 1 页 (共 3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成果 登记	登记号	
	批准日期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粤建协鉴字（2023）494 号

成 果 名 称：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

完 成 单 位：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鉴 定 形 式：会议鉴定

组织鉴定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盖章）

鉴 定 日 期：2023 年 12 月 5 日

鉴定批准日期：2023 年 12 月 12 日

二〇一七年制

简要技术说明及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一、任务来源 “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为计划外课题，为自选研发项目。
二、应用领域和技术原理 1、应用领域 本技术涉及旋挖钻头孔内掉钻事故处理领域。 2、技术原理 (1) 机械手结构 本技术所述的打捞机械手由旋挖方套、连接板、定位板、打捞钩四部分组成，整体采用钢结构设计。旋挖方套与掉落钻头方套相同规格。方套用于连接钻杆，将旋挖机钻杆插入方套的连接口，再将销轴插入销孔，最后插入保险销固定销轴即可将二者连接，因此采用旋挖机钻杆连接机械手即可进行打捞作业。 连接板焊接在方套底部，呈正方形，下方与定位板焊接相连，连接板的作用是将打捞钩和定位板与上部旋挖方套形成整体连接。正方形连接板宽度为 370mm，板厚 30mm。 定位板对称布置 4 个，焊接在连接板下方，其作用在于固定打捞钩。 打捞钩底部呈倒钩状，倒钩内侧为可滑动的锥面。打捞钩利用倒钩钩住钻头某部位，使机械手与钻头间形成牢固的连接。钩体开始接触钻头时，锥形滑面受力，打捞钩可绕螺栓轴自由张开；当锥形滑面与钻头脱离接触时，打捞钩会收拢，此时提升打捞钩，即可钩住钻头。 (2) 机械手打捞原理 机械手打捞钻头原理是直接利用旋挖钻机进行打捞，其将钻杆插入机械手的旋挖方套，用销轴将机械手与钻杆牢固连接后，机械手利用钻杆下放至

1

孔内掉钻位置；当打捞钩接触孔内钻头后，借助 4 个对称的可旋转的打捞钩钩住钻头方套凸出部分，使机械手与钻头间形成牢固的连接，再通过旋挖钻机提升钻杆将钻头提出孔。 实际操作中，下放机械手直至锥形滑面与钻头方套顶部凸出部分接触；继续下放机械手，锥形滑面在方套表面滑动，打捞钩受力后张开；继续下放，锥形滑面与方套顶部脱离接触后打捞钩收拢；提升机械手时，打捞钩会通过倒钩钩住凸出部分，从而将钻头提升出孔。 三、性能指标 1、机械手连接方套与掉落钻头方套相同规格，可以直接用与连接钻杆。方套高 500mm，主体部分外缘宽 265mm，内缘宽 205mm；方套顶部宽 370mm，顶部凸出部分高 50mm，宽 52mm。 2、方套底部是连接板，正方形连接板宽度为 370mm，板厚 30mm。 3、定位板焊接在连接板下方，用于固定打捞钩。定位板由一块扇形底板和两块互相垂直的侧板组成，定位板高 125mm，侧板宽 135mm，扇形底板和侧板厚度均为 25mm。 4、打捞钩底部呈倒钩状，倒钩内侧为可滑动的锥面。打捞钩采用 40mm 厚钢板制成，锥形滑面长 160mm，打捞钩未张开状态时锥形滑面顶部间距 215mm；为确保可稳定钩住掉落物，掉落物可抓取部位尺寸不超过 435mm。 四、与国内同类技术比较 目前针对灌注桩施工孔内掉钻事故，根据不同情况有以下处理方法。 1、大直径旋挖钻头孔内掉钻反向钩打捞技术 面对大尺寸旋挖钻具掉落事故时，常采反向钩打捞技术。此技术根据掉落钻头顶盖板开孔直径选择起拔钻筒，在其两侧焊接一对反对称方向的打捞钩，通过旋挖钻杆连接后下放，使反向钩伸入钻具顶盖板孔内旋转将其钩住

2

后打捞出孔。 2、旋挖掉钻螺杆机械手打捞技术 针对旋挖钻头销轴断裂，造成钻头与钻杆脱开，这种掉钻事故可以通过螺杆机械手打捞。操作时借助旋挖钻机钻杆将机械手下放至孔底钻头脱落位置，通过旋挖钻机旋转操控机械手的开合，使其牢固抓住钻头顶部的方套凸出部位，从而使机械手与掉落的钻头建立新的连接，再通过旋挖钻机提升钻杆将掉落的钻头打捞出孔。 3、钻头钢吊爪潜水安装打捞技术 这种方式是采用一种钢吊爪打捞器，利用潜水员下至孔内用钢吊爪钩住钻头再实施打捞，钢吊爪分为横吊与竖吊，分别用于钩住不同部位。该技术针对的是大直径、重量大的圆形钻杆孔内掉钻的打捞，一旦通过打捞器与钻杆建立连接，即可通过内胀式结构利用摩擦力将钻具打捞出孔，且无需担心钻具中途脱落。 五、成果的创造性、先进性 1、旋挖机直接打捞 机械手通过旋挖方套结构与旋挖钻机直接相连，将钻杆插入旋挖方套，用销轴将机械手与钻杆牢固连接后，机械手利用钻杆下放至孔内掉钻位置；机械手与钻头间形成牢固的连接后，再通过旋挖钻机提升钻杆将钻头提出出孔。 2、机械手精准捕捉钻头 机械手打捞具备捕捉功能，具体如下：下放机械手直至锥形滑面与钻头方套顶部凸出部分接触，持续下放，锥形滑面在方套表面滑动，打捞钩受力后张开；锥形滑面与方套顶部脱离接触后打捞钩收拢；提升机械手时，打捞钩会通过倒钩钩住凸出部分，从而将钻头提升出孔。

3

六、作用意义 1、社会效益 本技术已应用于“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项目”、“深圳罗湖区木龙小区更新单元桩基工程”等多项灌注桩施工中，实践应用证明，本技术在操作便捷性、打捞成功率、事故处理费用等方面都凸显出了独特的优越性。选择本技术将孔内钻头成功打捞出孔，大幅缩短了事故处理时间，减少了事故处理费用，降低了施工安全风险，为旋挖钻头掉落事故处理提供了一种创新、实用的施工方法，得到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一致好评，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 2、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分析主要将本技术与螺杆机械手打捞、潜水员入孔系绳起吊等传统处理方法进行比较。以“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项目”基础工程为例，本项目施工时发生钻头掉落孔内事故，该工程桩直径 2.0m，桩长 45m，掉钻底部位于地下深度 39.8m 位置处，我司提出采用自主研发的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进行处理。 (1) 本技术打捞 机械手主要由钢板、螺栓组成，重量约 80kg，材料费、加工费和运输费共计 4000 元，无其他增加费用，完成打捞全过程预计耗时 0.5 天。 (2) 螺杆机械手打捞技术 螺杆机械手主要由钢板、螺杆、螺母等构成，重量约 160kg，材料费、加工费和运输费共计 8500 元，无其他增加费用，完成打捞过程预计耗时 1 天，但螺杆机械手的螺杆在传动过程中受泥浆砂粒的影响可能会导致装置失效。 (3) 潜水员入孔系绳起吊

4

采用潜水员入孔系绳起吊的方法，支付潜水员打捞费用 1.5 万元，打捞过程耗时 0.5 天，但打捞过程存在较大的安全风险。

(4) 综合效益比较

从打捞处理成本、处理时间、安全风险等多个角度综合分析，使用本技术耗时最短，处理成本最低，综合效益最高，对比分析详见表 1。

表 1 不同处理方法经济效益对比

序号	打捞处理方案	打捞处理成本	打捞处理耗时	综合评价
1	本技术打捞	机械手费用共计 4000 元	0.5 天	处理成本低、安全高效、方便快捷
2	螺杆机械手打捞技术	螺杆机械手费用 8500 元	1.0 天	螺杆机械手结构复杂、易失效
3	潜水员入孔系绳起吊	潜水员入孔 1.5 万元	如顺利半天即可	安全风险较高

推广应用前景与措施

1、推广应用范围、条件

(1) 适合打捞各种旋挖钻头、旋挖钻头底门板及其他物件；

(2) 适合打捞钻头重量不大于 6 吨的旋挖钻头；

(3) 适合钩挂掉落物尺寸在 215mm~435mm 之间的抓取部位。

2、应用前景

旋挖钻头孔内掉落是常见的事故，目前常见的处理方式是聘请潜水员潜入水下，通过挂钩将钻头勾住，再通过吊车吊出孔外，但这种方式危险性较大，尤其是当掉钻深度很大时，潜水员的生命安全难以得到有效的保障。本技术操作便捷，可以直接利用旋挖机打捞，机械手结构精干，易于制作，并且可以精准捕捉钻头，打捞过程高效、安全。

3、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意见

打捞钻头时，如果掉落钻头在孔底倾斜角度较大时，可能会导致机械手倒钩难以钩住掉落钻头的方套，影响打捞成功率。下一步准备对机械手的倒钩结构作进一步优化。

主要技术文件目录及来源

一、研制技术总结报告

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技术研究总结报告。

二、工程验收材料

1、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2、深圳罗湖区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桩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香山道公馆地基与基础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三、用户使用意见

1、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项目一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工程应用证明；

2、深圳罗湖区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桩基工程一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工程应用证明；

3、香山道公馆地基与基础工程一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工程应用证明。

四、经济效益证明

1、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项目一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经济效益证明；

2、深圳罗湖区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桩基工程一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经济效益证明；

3、香山道公馆地基与基础工程一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经济效益证明。

五、科技查新报告

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2023 年 10 月 30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六、相关技术标准

1、《建筑桩基技术规范》(GB50202-2018)；

2、《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通用规范》(GB50231-2009)。

七、专利证书或受理通知书

实用新型：《一种用于打捞旋挖钻头的装置》，申请号 ZL202222452311.4。



鉴定委员会意见

2023年12月5日，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组成鉴定委员会，在广州市组织召开了“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科技成果鉴定会，该成果由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完成。鉴定委员会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汇报，并进行了质询，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鉴定意见：

一、提交的鉴定资料齐全，符合科技成果鉴定要求。

二、该成果针对旋挖钻进孔内掉钻打捞技术进行了研究，采用在旋挖钻杆底部安装特制的机械手，直接利用旋挖钻杆将机械手下放至掉落钻头位置，机械手借助四个可活动的锥形滑面和倒钩与孔底掉落的钻头进行钩挂连接，再通过提升钻杆将钻头打捞出孔，处理高效，打捞安全，形成了相应的施工新技术。

三、该成果在“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项目”“深圳罗湖区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桩基工程”“香山道公馆地基与基础工程”等项目中得到成功应用，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鉴定委员会认为该成果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一致同意通过科技成果鉴定。

建议进一步完善课题研究，形成施工工法。

鉴定委员会主任：

副主任：

2023年12月5日



组织鉴定单位意见

同意鉴定委员会对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完成的“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成果鉴定意见，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主管领导签字:  (盖章)



2023 年 12 月 12 日

科技成果完成单位情况

成果名称：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

序号	完成单位名称	邮政编码	所在省市代码	详细通信地址	隶属省部	单位属性
1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518057	949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南区科技南八路工勘大厦7楼	广东	5
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518057	949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广东	5
3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8057	949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南区科技南八路工勘大厦8楼	广东	5
4						
5						

- 注：1.完成单位序号超过8个可加附页，其顺序必须与鉴定证书封面上的顺序完全一致。
2.完成单位名称必须填写全称，不得简化，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并填入完成单位名称的第一栏中，其中下属机构名称则填入第二栏中。
3.所在省市代码由组织鉴定单位按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国务院各部门及其他机构名称代码填写。
4.详细通信地址要写明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区）、县（区）、街道和门牌号码。
5.隶属省部是指本单位和行政关系隶属于哪一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或国务院部门主管，并将其名称填入表中，如果本单位有地方/部门双重隶属关系，请按主要的隶属关系填写。
6.单位属性是指本单位在 1.独立科研机构 2.大专院校 3.工矿企业 4.集体或个体企业 5.其他五类性质中属于哪一类，并在栏中选填 1.2.3.4.5.即可。

11

主要研制人员名单

成果名称：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技术职称	文化程度(学位)	工作单位	对成果创造性贡献	签名
1	黄晓凯	男	1983.04	工程师	学士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晓凯
2	沈金鑫	男	1996.07	无	硕士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沈金鑫
3	林卓楠	男	1991.02	助理工程师	学士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林卓楠
4	孔德健	男	1981.10	工程师	学士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孔德健
5	黄东旭	男	1985.11	工程师	学士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研发工程师	黄东旭
6	雷斌	男	1963.11	教授级高工	学士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雷斌
7	莫森升	男	1990.07	助理工程师	学士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研发工程师	莫森升
8	高世泉	男	1990.03	助理工程师	学士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研发工程师	高世泉
9	陈文昌	男	1991.08	助理工程师	学士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研发工程师	陈文昌
10	黄东凯	男	1996.03	无	专科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研发工程师	黄东凯

12

鉴定委员会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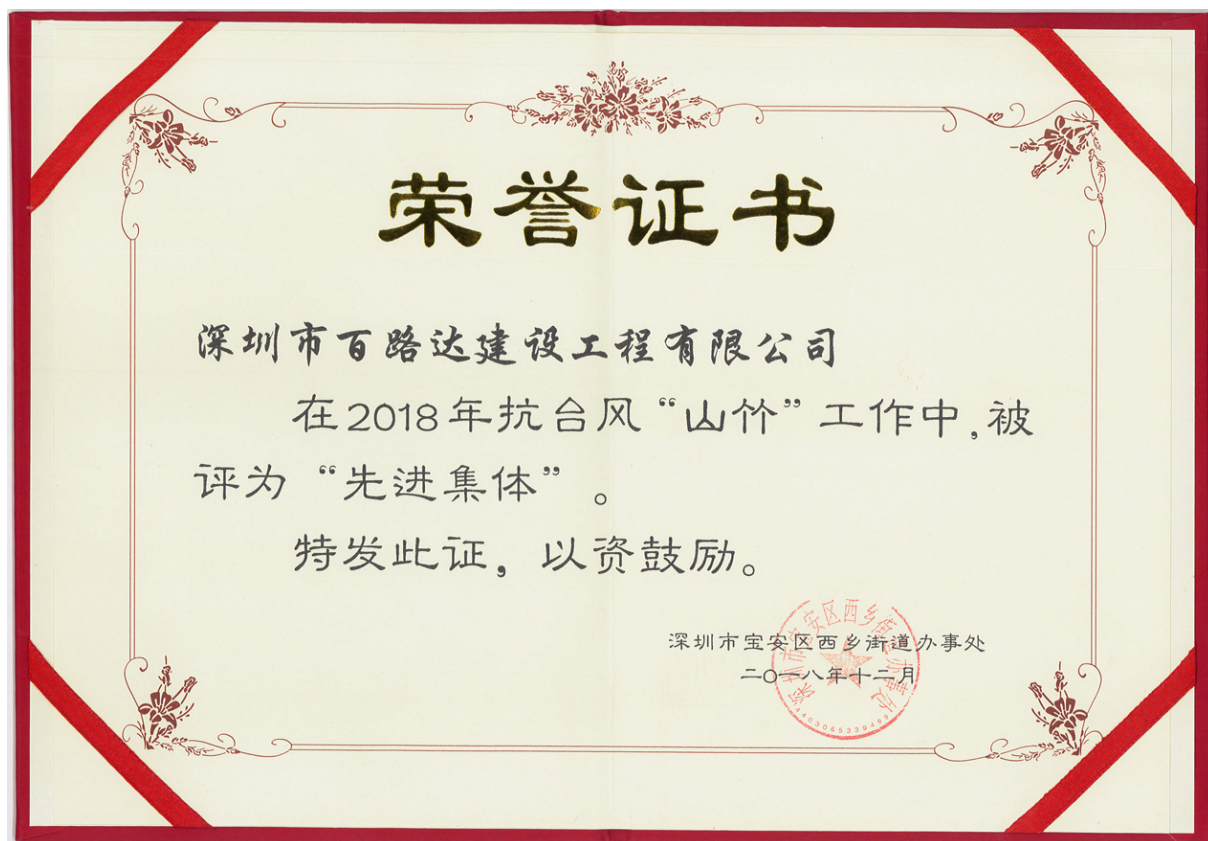
成果名称：孔内旋挖掉钻机械手打捞技术

序号	鉴定会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所学专业	现从事专业	职称职务	签名
1	主任委员	徐天平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力学	工程管理	教授级高工/ 理事长	徐天平
2	副主任委员	张厚美	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地铁工程	教授级高工/ 副总工程师	张厚美
3	委员	陈少锋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木	工程管理	教授级高工/ 副总工程师	陈少锋
4	委员	吴少平	中天华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民建	施工管理	正高级工程师/ 首席技术顾问	吴少平
5	委员	欧阳政	佛山市房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民建	施工管理	高级工程师/ 总工程师	欧阳政

3、企业 AAA 资信等级证书

					
信用等级证书					
证书编号: ZCTH2021ZTB0325ZP01					
兹认证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经审核, 所建立的信用管理体系, 符合Q/ZCTH 001-2019标准, 被评为:					
AAA级					
信用管理师签名: 	总经理签名: 				
证书起始日期: 2021年03月25日	年审记录:				
证书有效期限: 2024年03月24日	<table border="1"><tr><td>年审盖章</td><td>年审盖章</td></tr><tr><td>年 月</td><td>年 月</td></tr></table>	年审盖章	年审盖章	年 月	年 月
年审盖章	年审盖章				
年 月	年 月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标准备案	 证书查询二维码				
 互认标					
 中诚信用公示共享平台					
 中诚天恒信用评价有限公司					
全国企业信用公示共享平台查询系统 证书专用章					
 中国招标投标信用网: http://www.ztb-credit.cn 全国企业信用公示共享网: http://www.315gov.com.cn					
本证书在注册有效期内, 应每年接受监督审核, 本证书年度审核合格后均可在相应网站查询更换证书					

4、先进集体荣誉



5、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证书



6、2019~2023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 A 级

2023 年

2023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音	
	身份证	*****3213			身份证	*****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100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22 年

2022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林卓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莫秀音	
	身份证	441621*****3213			身份证	440582*****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李丽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440513*****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9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21 年

2021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音
	身份证	*****3213		身份证	*****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6.54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20 年

2020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音
	身份证	*****3213		身份证	*****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0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19 年

2019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71941078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音	
	身份证	*****3213			身份证	*****6424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璇	
	身份证	-			身份证	*****24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0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时间：2020年06月12日



7、公司相关变更证明

2020/3/25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113484

深圳市鹏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
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
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
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鹏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
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2020/3/23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142704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
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
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鹏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
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52971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林卓楠（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陈骏（执行董事）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林卓楠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陈骏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二、项目经理业绩

投标人项目经理近三年已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表

姓名	陈绍波	性别	男	年龄	37	学历	本科	职称	建筑工程管理 工程师
毕业院校	昆明理工大学			毕业时 间	2019 年 1 月 15 日		所学 专业	土木工程	
工程建设行业 工作年限	15 年			投标人企业 工作年限		3 年	技术 特长	项目管理	
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专业、注册号				二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粤 2442020202112389					
其他岗位证				二级造价工程师/建[造]21244400014494					
工 程 业 绩									
序 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 特征		合同额 (万元)	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项目经理姓 名及职务	
1	海吉星农产品物 流园1号楼（百 县千乡物流楼） 室外配套工程	约 8837.4m²。场地 清理及外运、成品 止车柱、道路、广 场及二层平台的地 面石材铺贴等		228.794835	计划	2024 年 07 月 31 日	深圳市龙岗 区平湖街道 白泥坑社区 丹农路 1 号	陈绍波/项目 经理	
					实际	2024 年 07 月 31 日			
2					计划	～			
					实际	～			
3					计划	～			
					实际	～			

提供近三年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的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

注：

- (1) 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交（竣）工验收报告，提供的证明文件应能体现施工工作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及职务等内容。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
- (2) 业绩必须为已完工业绩，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
- (3) 同类工程业绩：指的是“道路改造整治”。

【注：证明材料需提供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扫描件要求清晰，重要信息采用红色方框标记，原件备查。】



1、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3111000100101Y

标段名称: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28.794835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绍波

本工程于 2023-11-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21



查验码: 292872625978635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 4403922023111000100101Y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 1 号楼 (百县千乡物流楼) 室
外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丹农路 1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丹农路1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工程场地位于深圳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西侧,主体建筑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建筑面积为111477.84 m²,占地面积5854.96 m²,地上32层,地下3层,建筑高度99.9m;本项目施工范围包含1号楼首层室外及二层裙楼平台等室外公共区域共计约8837.4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所有工作,主要包括场地清理及外运、成品止车柱、道路、广场及二层平台的地面石材铺贴等。具体内容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 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 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 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 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4 月 22 日（具体以监理开具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7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佰贰拾捌万柒仟玖佰肆拾捌元叁角伍分（¥ 2287948.3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万玖仟肆佰玖拾肆元零叁分（¥ 69494.0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肆万壹仟捌佰贰拾贰元肆角玖分（¥ 141822.49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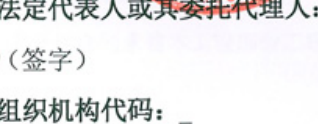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 4 月 1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坭坑社区丹农路 1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u>91440300052767350E</u>	组织机构代码： <u>914403007771941078</u>
地址： <u>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 坑社区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 5 栋 4 楼</u>	地址： <u>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 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u>
邮政编码： <u>518100</u>	邮政编码： <u>518000</u>
法定代表人： <u>董俊歆</u>	法定代表人： <u>陈骏</u>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 _____	电话： <u>0755-89556699</u>
传真： _____ /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u>814117947@qq.com</u>
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景苑支行</u>
账号： _____ / _____	账号： <u>44201581500052504471</u>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
外配套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
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7 月 31 日

发出日期：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工程名称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西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室外公共区域共计约8837.4m²		工程造价（万元）		228.794835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7月3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7月31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		/		/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4年7月31日		市政验-通18		合格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4年7月31日		市政验-通17		合格	
	/	/		/		/	
	/	/		/		/	
	/	/		/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监理工程师 董赵灵 注册号 41010002 有效期 2025.07.05 设计单位 海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绍波 粤2442020202112389(00) 市政建筑 2027.03.06 勘察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三、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三年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业绩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 (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竣工时间） (年、月)		工程所在地
1	瑞新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道路工程、岩土工程、 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等	1200.67429	签订合同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东侧
				竣工	在建	
2	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智慧照明工程和燃气工程等	568.445894	签订合同	2024 年 02 月 06 日	项目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起点西接科发路，终点接规划一路
				竣工	在建	
3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 1 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	场地清理及外运、成品止车柱、道路、广场及二层平台的地面石材铺贴等	228.794835	签订合同	2024 年 04 月 01 日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丹农路 1 号
				竣工	2024 年 07 月 31 日	
4	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第一期）	道路红线宽度：1.0~4.0m，路线全长 28437.5 米。巷道硬底化	925.211435	签订合同	2022 年 05 月 09 日	湛江市遂溪县黄略镇
				竣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5	新洲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形象提升建设项目	入口及街道标识、肉菜市场升级、文化驿站、街心公园提升、连点连线提升	696.462099	签订合同	2021年05月26日	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镇区内
				竣工	2022年08月19日	
6	北中村文化广场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	广场铺装面积约4800m ² ，周边道路建设面积约3540m ²	528.247692	签订合同	2020年10月30日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北中村
				竣工	2021年06月18日	
7	卫光生命科技园（一期）室外管廊工程	管廊总长253.65m	185	签订合同	2021年02月23日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竣工	2021年06月08日	
8	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交通配套工程专业承包（JG2018-4813）	道路全长约3.07km。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的交通工程，含标牌、路面标线及交通信号灯等	537.328173	签订合同	2018年09月21日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
				竣工	2020年12月23日	
				竣工	在建	

提供近三年内（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

注：

（1）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报告（若有），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

（2）项目以交（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

（3）同类工程业绩：指的是“道路改造整治”。

【注：证明材料需提供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扫描件要求清晰，重要信息采用红色方框标记，原件备查。】



1、瑞新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7-440305-04-01-630028001001

标段名称: 瑞新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浩兴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
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00.674290万元

中标工期: 179天

项目经理(总监): 赵伟群



本工程于 2023-09-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09



查验码: 8410176559126314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市政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瑞新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浩兴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浩兴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瑞新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山片区,道路起点接现状珠光北路,终点至金域阳光家园配套幼儿园北侧,道路全长约 237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红线宽 12 米,设置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 公里/小时。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等。项目概算批复金额为 175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42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79 万元,预备费 51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岩土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等。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200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12 米; 宽: 1.5 米; 高: 5.5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1900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240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237米 宽：12米	☐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 路灯照明工程 9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210米
☒ 其它：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490米 污水管 270米、交通安全设施	

2.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79 天（节假日、台风、雨天等均已包括在内）具体开工进场时间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政府规定及实际工程需要对时间作相应调整，承包人应配合发包人调整相应的执行计划，确保按发包人通知的时间竣工。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79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79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万零陆仟柒佰肆拾贰元玖角（¥ 12006742.9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柒万玖仟零贰拾陆元零捌分（¥ 379026.0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万元整（¥ 8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元整（¥590000.00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6)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5.2%。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 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 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壹拾贰 份, 发包人保存 伍 份, 承包人保存 伍 份, 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贰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浩兴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

91440300MA5GBGR14X

914403007771941078

地址：_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河西路3151号新兴产业园健兴科技大厦B栋

地址：_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901号

邮政编码：_518055

邮政编码：_518057

法定代表人：_蔡传健

法定代表人：_林卓楠

委托代理人：_

委托代理人：_

电话：_

电话：_

传真：_

传真：_

电子信箱：_

电子信箱：_



2、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发布时间: 2024-01-11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471

招标项目编号:	2206-440305-04-01-579980001
招标项目名称:	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标段名称:	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项目编号:	2206-440305-04-01-579980
公示时间:	2024-01-11 16:14至2024-01-16 16:14
招标人: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568.445894万元
中标工期:	142天
项目经理:	周耿金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2020202112494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编号	投标单位	得票数	排名
B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	0
I	深圳市广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	0
F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C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H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0
A	深圳市佳泰业建设有限公司	0	0
K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G	深圳市明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0
D	深圳市易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	1
J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1
E	深圳市启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1

抽签号: 35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0	深圳市易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12-29 17:40:50	☐
1	深圳市启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1-02 10:43:23	☐
2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1-02 15:57:20	☒

附件信息

附件:	
-----	--

分享到:

关于我们

友情链接

公共资源交易专业网站

深圳市政府机构网站

广东省政府机构网站

国家部委网站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6-440305-04-01-579980001001

标段名称：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68.445894万元

中标工期：142天

项目经理(总监)：周耿金



本工程于 2023-12-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17



查验码: 301370346310132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正本

南方信息安置合字〔2014〕5 号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市政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科雅路(原名:中国电子长城科技园地块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二路)项目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项目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

工程投资额: 总投资约 916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起点北接科发路,终点接规划一路,道路全长约 154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红线宽 25 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20 公里/小时。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智慧照明工程和燃气工程等。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1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4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4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伍佰陆拾捌万肆仟肆佰伍拾捌元玖角肆分 (¥ 5684458.9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叁拾柒万壹仟零陆拾伍元柒角捌分 (¥ 371065.7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拾壹万元整 (¥ 310000.00 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本工程BIM由发单人单独发包)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15.5%。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
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周耿金	/	建造师注册证书	二级	粤 2442020202112494	市政公用、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蔡金生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称字第 1500102272205 号	市政路桥 施工
道路工程师	李雄林	高级 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级职称字第 1100101037317 号	路桥
给排水工程师	黄少俊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GX22020041042	给排水
绿化工程师	段雪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称字第 1803003016121	风景园林
造价工程师	彭先杰	工程师	注册造价 师证	/	建 [造]11234400021846	土建
安全工程师	黄志壮	助理 工程师	安全生产 考核证书	初级	粤建安 C3 (2018) 0014639	建筑学
质量工程师	黄潮标	高级 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076198	路桥



安全员	赵伟加	/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	/	粤建安 C3 (2011) 0002098	市政
施工员	郑泽勤	/	上岗证	/	0441710494417007582	市政
资料员	莫秀音	助理工程师	上岗证	/	0441611494416013940	/
质检员	林晓丹	/	上岗证	/	0441710994417005626	市政
材料员	陈海榕	/	上岗证	/	2001040004157	/
劳资专管员	赵泽兴	/	上岗证	/	2001140002316	/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2 月 6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壹拾贰 份,发包人保存 伍 份,承包人保存 伍 份,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贰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承包人: (公章)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41078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 8 号

工勘大厦 5G

邮政编码: 518063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三、施工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施工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评价时间		2024 年 7 月（二季度）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指标及评分标准	考评部门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15						
1	主要负责人配备	2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否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是否存在更换。评分标准如下： （1）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不存在更换，履约率取 100%； （2）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特殊情况下存在更换时经甲方同意，履约率取 80%； （3）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人员不稳定，且存在频繁更换的情形，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3	项目经理是否具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是否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是否顺畅。评分标准如下： （1）项目经理具有非常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非常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顺畅，履约率取 100%； （2）项目经理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较为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较为顺畅，履约率取 80%； （3）项目经理具有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较差，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不顺畅，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3	80%	2	
		2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评分标准如下： （1）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非常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100%； （2）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较为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80%； （3）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一般，履约率取 60%； （4）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较差，履约率取 30%； （5）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不熟悉、不了解，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80%	1	
		2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是否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到岗率是否符合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安置项目	2	100%	2	



				(1)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到岗率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不能够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到岗率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	部			
2	管理人员配备	4	2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是否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人员更换是否经过发包人批准。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不存在人员更换，履约率取 100%； (2)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基本一致，个别人员更换时经过发包人批准，履约率取 80%； (3)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履约率取 30%； (4)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时未经发包人批准，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2	现场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管理人员具有较高的履约能力，现场管理情况较好，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一般，现场管理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 (3)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较差，现场管理情况较差，履约率取 30%； (4)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极差，现场管理情况极差，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3	资源配备	2	2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投入是否与招投标文件、合同一致，且满足工程需要。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投入与招投标文件、合同一致，且满足工程需要，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投入与招投标文件、合同不一致，不满足工程需要，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含环境保护)	25						
1	管理体系建设	3		是否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现场是否遵照执行。评分标准如下： (1) 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现场遵照执行，履约率取 100%； (2) 未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	安置项目部	3	100%	3



			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履约率取 0%。				
2	现场管理	14	现场是否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是否配备专职安全员；施工前是否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特种作业是否持证上岗。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并按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做到持证上岗，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未按照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或者配备的专职安全员不称职；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不到位，特种作业人员存在未持证上岗的情形，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是否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是否履行签字手续；现场安全检查是否有记录，存在的安全隐患是否及时整改到位。评分标准如下： (1)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履行签字手续齐全；现场安全检查记录完整，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履约率取 100%； (2)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履行签字手续基本齐全；现场安全检查记录基本完整，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整改到位，履约率取 80%； (3)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但交底履行签字手续不齐全；现场安全检查记录不完整，存在的安全隐患未能及时整改到位，履约率取 30%； (4) 无书面安全技术交底；现场无安全检查记录，存在的安全隐患未能整改到位，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是否严格按照方案执行，并有安全员全程监督；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害物等危险品存放处是否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工地四周是否设置标志牌、交通标牌，严格做好安全防护。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能够严格按照方案执行，并有安全员全程监督；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害物等危险品存放处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工地四周设置标志牌、交通标牌，严格做好安全防护，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未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无安全员全程监督；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害物等危险品存放处未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工地四周未设置标志牌、交通标牌，安全防护不到位，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3	100%	3
			施工现场是否有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并执行。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现场有较好地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并执行，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现场的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污染防治措施一般，执行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 (3) 施工现场的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较差，履约率取 30%； (4) 施工现场无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履约率取 0%。				
				5 是否出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评分标准如下： (1) 未出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履约率取 100%； (2) 存在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5	100%	5
				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 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评分标准如 下： (1)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 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安全隐患，履约率取 100%； (2)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 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履约率取 80%； (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 项目监理部的检查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3	80%	2
3	第三 方检 查	8	5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 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是否及时整改。评分标 准如下： (1)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 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能够及时整改， 履约率取 100%； (2)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 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未能及时整改， 履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5	100%	5
三	质量 管理	23						
1	施工 质量 管控	8	2	是否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 案是否齐全，且依法依规进行了必要的专家论证。评分 标准如下： (1) 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 方案齐全，且依法依规进行了必要的专家论证，履约率 取 100%； (2) 为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 工方案不齐全，未依法依规进行了必要的专家论证，履 约率取 0%。	安置 项目 部	2	100%	2
			3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是否齐全，是否有使用不合 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齐全，不存在使用不 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不齐全，但不存在使 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 取 60%；	安置 项目 部	3	100%	3



			(3)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 质保资料不齐全, 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履约率取 0%。				
		3	是否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 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 履约率取 80%; (3) 未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 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3	100%	3
2	第三方检查	7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 100%;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 80%; (3)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80%	1
		5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是否及时整改。评分标准如下: (1)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够及时整改, 履约率取 100%; (2)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不能及时整改, 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5	100%	5
3	档案管理	8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是否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 资料管理时否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齐全, 管理非常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 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管理较为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 履约率取 80%;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 但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 管理不规范, 未及时进行了归档, 履约率取 30%; (4)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	安置项目部	3	80%	2



			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未及时提交；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取 0%。				
		5	施工档案是否具备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是否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包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评分标准如下： （1）施工档案具备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包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取 100%； （2）施工档案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较差。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包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取 30%； （3）施工档案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较差。未配合第三方检查、发包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5	100%	4
四	工期进度管理	15					
1	工期管控	7	是否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评分标准如下： （1）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 100%； （2）未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2	是否有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是否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是否及时提交。评分标准如下： （1）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能够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能及时提交，履约率取 100%； （2）未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3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是否符合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 （2）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承包人能够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 80%； （3）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且承包人未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 30%； （4）因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3	80%	2
2	企业支持力度	5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如何，能否进行有效管控，是否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包方组织的重要会议。评分标准如下：	安置项目部	3	80%	2



			(1)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度，能够进行有效管控，能够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100%； (2)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较高，管控效果良好，基本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80%；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一般，管控效果一般，能够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60%； (4)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较低，管控效果较差，未能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30%； (5)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极低，管控效果极差，未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0%。				
		2	企业能否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是否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能够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履约率取 100%； (2) 企业未能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不及时，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 部	2	100%	2
3	档案同步移交	3	能否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过程资料，履约率取 100%； (2) 未能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过程资料，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 部	3	100%	3
五	合约造价管理	12					
1	分包管理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是否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评分标准如下： (1)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取 100%；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不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 部	1	100%	1
		1	是否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评分标准如下：	安置项目	1	100%	1



				(1) 未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 履约率取 100%; (2) 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 履约率取 0%。	部			
2	变更管理	4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 承包商是否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 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是否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 承包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 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能够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 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 承包商未能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 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未能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 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有无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无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 履约率取 100%; (2) 有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 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3	进度款管理	2	2	是否按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 申报工程款时对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是否准确、真实。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 申报工程款时对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准确、真实, 履约率取 100%; (2) 未按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 申报工程款时对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不准确、不真实, 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100%	2
4	预算与结算管理	4	2	能否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 履约率取 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 但承包商能够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 履约率取 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 但承包商未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 履约率取 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的, 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否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 能否及时补充相关证据; 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是否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够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 能够及时补充相关证据; 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不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 履约率取 100%;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未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 未能及时补充相关证据; 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 履约率取 0%。	安置项目部			
六	配合与	10						





3、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3111000100101Y

标段名称: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 (百县千乡物流楼) 室外配套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28.794835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绍波



本工程于 2023-11-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21



查验码: 292872625978635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 4403922023111000100101Y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 1 号楼 (百县千乡物流楼) 室
外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丹农路 1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 1 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丹农路 1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工程场地位于深圳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西侧,主体建筑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 1 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建筑面积为 111477.84 m²,占地面积 5854.96 m²,地上 32 层,地下 3 层,建筑高度 99.9m;本项目施工范围包含 1 号楼首层室外及二层裙楼平台等室外公共区域共计约 8837.4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 1 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所有工作,主要包括场地清理及外运、成品止车柱、道路、广场及二层平台的地面石材铺贴等。具体内容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 2024 年 4 月 22 日 (具体以监理开具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暂定 2024 年 7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佰贰拾捌万柒仟玖佰肆拾捌元叁角伍分 (¥ 2287948.3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陆万玖仟肆佰玖拾肆元零叁分 (¥ 69494.0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拾肆万壹仟捌佰贰拾贰元肆角玖分 (¥ 141822.49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 4 月 1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坭坑社区丹农路 1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
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u> </u>	组织机构代码： <u> </u>
91440300052767350E	914403007771941078
地址： <u>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u>	地址： <u>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u>
<u>坑社区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 5 栋 4 楼</u>	<u>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5G</u>
邮政编码： <u>518100</u>	邮政编码： <u>518000</u>
法定代表人： <u>董俊歆</u>	法定代表人： <u>陈骏</u>
委托代理人： <u> </u>	委托代理人： <u> </u>
电话： <u> / </u>	电话： <u>0755-89556699</u>
传真： <u> / </u>	传真： <u> / </u>
电子信箱： <u> / </u>	电子信箱： <u>814117947@qq.com</u>
开户银行： <u> / </u>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u>
账号： <u> / </u>	账号： <u>44201581500052504471</u>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
外配套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
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7 月 31 日

发出日期：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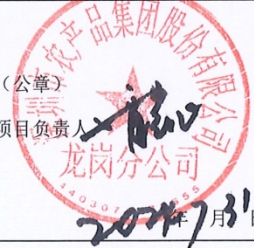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工程名称		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1号楼（百县千乡物流楼）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龙岗区平湖街道白泥坑社区海吉星农产品物流园西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室外公共区域共计约8837.4m²	工程造价（万元）	228.794835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7月3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7月31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	/	/
		/	/	/
法律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4年7月31日	市政验-通18	合格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4年7月31日	市政验-通17	合格
	/	/	/	/
	/	/	/	/
	/	/	/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1010002 有效期 2025.07.05 设计单位 鹏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绍波 粤2442020202112389(30) 市政 建筑 2027.03.06 勘察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2、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第一期）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2025]号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第一期）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玖佰贰拾伍万贰仟壹佰壹拾肆元叁角伍分（¥925.211435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赵伟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2年5月7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2年5月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电话：020-38666000 38666001

网址：http://www.gzptb.com
邮箱：gzptb@163.com





合同编号：

正本

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
(第一期)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遂溪县黄略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5 月 9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遂溪县黄略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第一期）

工程地点：湛江市遂溪县黄略镇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第一期），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市。具体工程内容包括：巷道硬底化等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专项债券资金安排，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工程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和有关资料所包含的工程内容，以及工程量清单中没有列出的，但为本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等所必要的附加工程。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个日历天，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玖佰贰拾伍万贰仟壹佰壹拾肆元叁角伍分；（小写）：¥9252114.3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416638.61 元）。

（项目单价：■详见投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的中标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2. 招标文件；3. 中标通知书；4. 投标书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5. 本合同专用条款；6. 本合同通用条款；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8. 图纸；9. 工程量清单；10. 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文件；11.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附加条件：

项目建设过程中自行解决施工遇到障碍，产生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



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避免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承包人对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总责，并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法性要求

双方确认本项目全过程必须严格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操作，本合同的有关内容如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法律及相关规定为准并执行。

十二、其他要求

本项目进行过程中，如发生投资主体变更情况，承包人必须承认主体变更事实并配合变更后的主体方进行本项目余下工作，须重新签订合同，原合同条款权利和义务不变。

十三、本协议一式八份，合同双方各执四份。

十四、本合同协议书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订立时间：2022年5月9日

订立地点：遂溪县黄略镇

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地址：湛江市遂溪县黄略镇泰安路8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园八路8号工勘大厦5G

法定代表人(签字)：[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签字)：[Signature]

电 话：0759-7786001

电 话：0755-23815555

传 真：0759-7786001

传 真：0755-23815555

开户银行：遂溪农商银行黄略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户名称：遂溪县黄略镇人民政府

账户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帐 号：80020000002392257

帐 号：44201581500052504471

邮政编码：524335

邮政编码：518063

电子邮箱：rm668888@163.com

电子邮箱：814117947@qq.com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第一期）

建设单位（公章）： 遂溪县黄略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12月14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第一期）	工程地点	湛江市遂溪县黄略镇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路线全长28437.5米	工程造价 (万元)	925.211435 (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遂溪县黄略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合格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及施工规范施工，工程质量及资料符合现行工程规范标准。达到合格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经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通过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已按设计图纸、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及施工规范施工，工程质量及资料符合现行工程规范标准。达到合格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12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32090368 有效期2025.01.10 2022 年12月1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12月1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12月14日	(公章)政 2024.04.27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签 到 表

工程名称	遂溪县黄略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第一期）		
事项	竣工验收	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洪松强	黄略镇水利站	委员	13553506055
林树松	黄略镇	主任	13729112600
谭 彬	黄略镇政府		18471603191
谢福君	黄略镇水利站		18211275588
吴吉温	源水村村委会	干部	13542071791
吴华强	源水村村委会	书记	15875957704
叶 芳	大岭村委会	书记	18920330488
张伟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590406610
王剑平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1551665566 1552665566
陈 强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18088670136
司 磊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18153826558 27
李 洪	塘头堡村	村委会主任	13702479992
谭树水	加隆村委会	村委会主任	15768671525
谢志军	南坡村	书记、主任	13729147098
谭树东	南坡村	干部	13428120884
李海光	塘头堡村	书记	13435210055
张小红	塘头堡村	村委	13553563154
许 敬	许屋村	村委	13827194065
许 新	许屋村	村委	13659731596
许志平	许屋村	副主任	13421738260

[illegible]



3、新洲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形象提升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东住建招(2021)第 07 号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人民政府的新洲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形象提升建设项目公开招标，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项目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现确定你公司为中标单位，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 30 天内与招标单位签订项目合同，并按基建程序办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和施工许可等有关手续。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入口及街道标识、肉菜市场升级、文化驿站、街心公园提升、连点连线提升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合理低价法)	中标工期	180 日历天
中 标 价 (元)	6964620.99	中标下浮率 (%)	9.23%
承包范围	新洲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形象提升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列明的全部内容。		
承包方式	采用单价合同承包方式		
承诺质量标准	国家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及其资格等级	蔡海滨 市政公用工程 二级注册建造师
招标单位 (盖章)：新洲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2021 年 4 月 21 日 招标代理单位 (盖章)：阳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刘国军 2021 年 4 月 21 日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阳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盖章)：2021 年 4 月 28 日		

本通知一式六份：招标人、招标代理、中标人、阳江市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阳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正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20210526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新洲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形象提升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镇区内

发 包 人: 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① 招标人设置暂列金额：662390.33 元；②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227278.60 元；暂列金额若发生的计算，不发生的不能计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1年5月26日

订立合同地点：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人民政府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人民政府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421282688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
八路8号工勘大厦13G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815556

传真：0755-8955669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号：4420 1581 5000 5250 4471

邮政编码：518057

电子邮箱：379983084@qq.com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新洲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形象提升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8月19日

发出日期：2022年8月1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新洲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形象提升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镇区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入口及街道标识、肉菜市场升级、文化驿站、街心公园提升、连点连线提升。		工程造价（万元）		696.46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1年08月05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823202108040102		完工工日期		2022年01月28日	
监督单位		阳江市阳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1-ZJ25	
建设单位		阳江市阳东区新洲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东莞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珑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昶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裕皓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阳江市阳东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2年7月2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 他验收文 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1年8月4日		441723202108040102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21年5月25日		市政管-9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2年7月18日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0日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7月21日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1年2月22日		市政竣·通-8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已按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完成施工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 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 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设计变更内容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由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勘察、施工单位进行竣工验收，阳江市阳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监督，经验收组现场实地检查核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行业现行有关技术标准及规范，一致同意工程验收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9日	2022年8月19日	2022年8月19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8月19日	2022年8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

姓名:

注册号: 4406561-001

有效期: 至2024年5月



新洲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形象提升建设项目
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签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王峰	瑞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蔡海滨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林永利	" " "	技术员	
	黄志壮	" " "	施工员	
	查俊	广东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余川东	广东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范朝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干部	
	范朝	新洲镇党政办	干部	
	范朝	新洲镇党政办	干部	



4、北中村文化广场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

合同编号:

北中村文化广场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北中村民委员会

乙方（捐资方）：汕头市联泰爱心公益基金会

丙方（承包方）：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三方友好协商，乙方出资捐赠的北中村文化广场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由丙方承包施工，为进一步明确三方的权利和责任，确保工程质量，按期完成本工程的施工任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名称：北中村文化广场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

第二条 工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北中村

第三条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北中村文化广场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工程承包范围按广州房建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施工图纸，施工图纸需经甲乙双方盖章予以确认。

第四条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的方式进行承包。

第五条 施工工期

本工程暂定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开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全部竣工，工期为 226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以丙方正式进场之日起计算，竣工日期以甲乙双方盖章确认的验收合格表中记载的日期为准。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按广州房建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施工图纸，经三方协商和预算，本工程合同预算造价为 5282476.92 元（币种为人民币，下同），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4846309.10 元，增值税金额 436167.82 元，即增值税率按



9%计，付款时丙方必需提供合法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2、合同价款的约定：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除本合同中另有规定外，工程预算书中的清单项目综合单价为固定单价，工程结算不可调整。

3、合同价款的调整因素：

(1) 工程量按实结算。

(2) 工程变更。

4、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

由于设计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增减和产生的图纸、预算外的“新增工程”的综合单价按下列办法确定：

(1) 工程预算书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按已有的综合单价结算变更工程价款；

(2) 工程预算书中已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可参照类似综合单价结算变更工程价款；

(3) 工程预算书中没有适用或类似变更工程的单价或总价，由承包人依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参考价格和造价下浮率（无参考价格的由双方市场询价）提出变更工程单价或总价，由三方协商确定。

5、本工程造价下浮率为 6.0%，计算基础为税前造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费、独立费部分不列入造价降点的计算基础。

6、签证工日按技术工 250 元/工日、杂工 200 元/工日计算，除按规定计取税金外，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

7、本工程结算造价以第三方评估单位审定的结算造价为准。

第七条 款项支付

本工程的工程款全部由乙方向丙方支付，甲方无任何支付义务，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丙方完成工程量超过总工程量 50%时，乙方支付丙方第一次工程进度款，具体支付金额按本次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5%计算。



2、工程全部完工时，乙方支付丙方第二次工程进度款，具体支付金额按本次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5% 计算。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丙方提交工程竣工结算书经相关部门审核定案后，乙方支付丙方工程款付至结算造价的 95%，预留结算造价的 5% 为工程质量保修金。具体付款时间由甲乙双方出具相关文件通知，作为付款依据。

4、每次付款时丙方应向乙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付结算款时应提供至结算全额的发票。

第八条 材料供应

1、工程所需各种材料、设备按图纸要求由丙方自行采购和付款。工程预算书中材料、设备品牌为市场询价的参照品牌，丙方可以根据图纸要求和有关说明，在施工中使用的材料、设备品牌质量、价格、等级档次应相当于工程预算书中参照品牌质量、价格、等级档次，并经甲乙双方、监理工程师确认同意后方可进货，价格执行工程预算书中的预算价。

2、本工程使用的石板、草坪灯、庭院灯、投光灯、运动器材和健身器材按样品进行验收。

3、为完成本工程施工，所有材料检验按有关规定程序由丙方送检并确保材料有材料合格证和检验报告，有关检验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造价中，由丙方支付。

4、材料在进场 4 小时内，丙方需填写材料使用申报表，并通知甲乙双方、监理工程师进行验收，工程师签字同意后方可使用。

5、甲乙双方、监理工程师对材料质量有异议则进行见证取样试验，如送验合格，费用由甲方负责，如送验不合格，费用由丙方负责并更换此批次材料。

6、工程师抽验不合格的材料应在 24 小时内退场，已经使用的必须拆除，所造成的损失由丙方承担，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否则工程师有权责令停工。

第九条、工程进度



1、丙方应按照批准的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乙方及监理单位的监督。工程施工阶段丙方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相比延误时，丙方需向甲方及乙方书面报告述说原因，并无条件提交加快施工进度的有效措施方案，组织赶工。

2、约定工期可以顺延的情况：

(1) 因非丙方原因造成工期的延误；其中包括：甲方未能及时移交施工场地给丙方进行施工；乙方未按约定拨付工程款；设计变更、设计调整延误。

(2)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

(3) 一周内，非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4) 丙方在上述情况发生后七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及工期以书面报告交给甲乙双方确认。对于超过七天才提交的延误报告，甲乙双方有权不予认可，工期不予顺延。

(5) 上述原因，造成工期拖延，经甲乙双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甲乙双方不承担其他责任（包括丙方人员工资、人员及设备窝工停工费用等）。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甲方责任

- 1、办妥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如报建手续、三通一平等。
- 2、提供确定建筑物、道路、管线的定位标桩、水准点和座标控制点。
- 3、协同乙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技术交底。
- 4、提供施工图纸一式四套及有关的技术资料等。
- 5、派专人协同乙方负责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
- 6、协同乙方及时组织隐蔽工程的验收和竣工验收工作。

第十一条 乙方责任

- 1、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技术交底。
- 2、派专人协同甲方负责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
- 3、协同甲方及时组织隐蔽工程的验收和竣工验收工作。
- 4、配合甲方审核工程进度，及时拨付工程款。



5、工程竣工后配合甲方办理工程结算工作。

第十二条 丙方责任

1、接受甲乙双方和监理的管理和检查监督。

2、做好临时设施搭设，施工界区以内的用水、用电、道路材料堆放。

3、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并送甲方审定，同时做好各项施工前准备工作。

4、及时向甲方报送开工报告、施工进度计划表、施工平面图、隐蔽工程验收通知、竣工报告、月份施工工作计划及施工统计报表，提供应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计划等。

5、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现行施工规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6、按照有关规定做好分部分项工程质量自检评定，隐蔽工程验收及其资料的整理工作。

7、按有关安全法规，丙方应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过程的安全，杜绝重伤及以上事故的发生，并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安全事故承担一切责任。

8、遵守政府和有关部门对工程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等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现场整洁、卫生，工完场清。

第十三条 工程质量

1、丙方必须按施工图纸及施工说明书和现行的施工技术操作规程精心施工，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或以上等级。

2、工程的使用材料应按有关规定进行检测，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标准，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或材料化验单，并向监理单位报验合格后方准使用。

3、工程质量因丙方原因造成不合格或有缺陷返修工期及费用由丙方负责。

第十四条 工程验收

1、隐蔽工程和中间交工验收：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中间交工验



收部位，丙方应在隐蔽工程和中间交工验收前一天书面通知甲乙双方和监理等参加验收，经验收合格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2、竣工验收：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报告，甲方收到竣工报告后应在 10 天内组织有关部门进行验收。

第十五条 工程保修

1、工程竣工后，丙方按规定对工程实行保修，保修金为工程造价的 5%，保修期按规定如下：（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管道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3）装修工程为 2 年；（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5）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6）其他项目按国家、省、市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2、保修期间，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起三天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修理，因丙方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甲方在保修金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丙方支付，因丙方之外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3、工程保修金返还：工程质量保修金在保修期满 2 年后不计息结算返还，保修金的返还，并不减免承包人在剩余全部保修期的保修责任。

第十六条、违约责任

1、合同中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行为，因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一切责任。

2、履行中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而单方提出终止合同，均属于单方违约，任一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因此对其造成一切经济损失。

第十七条、其它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必要时可签订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的补充协议。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叁份，乙方肆份，丙方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下无正文）

甲方单位：（公章）

甲方代表：

住 所：

电 话：

乙方单位：（公章）

乙方代表：

住 所：

电 话：

丙方单位：（公章）

丙方代表：

住 所：

电 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10月30日

合同签订地点：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北中村文化广场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

验 收 日 期：2021 年 6 月 18 日

建设单位(盖章)：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北中村民委员会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北中村文化广场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镇下头合村生活市场二层
工程规模		合同造价	5282476.92 元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6月1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北中村民委员会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广州房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A244016694
监理单位	广州嘉联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34417637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及相关部门的工程技术人员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质量及相关工程资料进行验收和审阅，并提出验收意见。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工程的实体质量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 完成 情况	该工程能按设计图纸及工程施工合同的内容进行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要求，工程的相关资料基本齐全，工程的实体质量良好，观感质量符合要求。该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工程 质量 情况	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外观质量“一般”，实测实量符合要求，评定等级为：合格。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位 (范围)	无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杜志光	联泰代平		
许立吉	联泰代平		
林松明	...		
梁国光	联泰代平		
谢泽明	北中村委		
卓明发	北中村委		
谢文丰	...		
赵志	广东建筑设计		
谢朝生	北中村委		
谢美强	北中村委		
许明华	北中村委		
陈建新	广州嘉联		总监
程雪娇	中鹏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在整个施工过程中能按施工合同，设计施工图纸进行施工，工程质量符合验收规范的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工程相关资料基本齐全。

通过综合工程施工过程的质量情况，根据工程施工质量的验收标准，该工程质量等级最终评定为“合格”。同意工程验收，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2021年6月18日

捐赠单位：	使用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5、卫光生命科学园（一期）室外管廊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卫光生命科学园（一期）室外管廊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时 间：2021 年 月 日



协议条款

发包人：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卫光生命科学园（一期）室外管廊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详见施工图纸

1.2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2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5月30日；总日历工期天数：90天，以实际开工时间计算工期。

1.3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 1850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伍万元整）。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超出图纸、清单部分工程量另按实结算，此部分单价以签订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结合投标所报下浮率 18.13% 确定。）

第2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条款；
2.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3. 工程量清单或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预算书和图纸；
4.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实行社会监理的，可先由监理工程师做出解释（如有）。双方意见仍不一致的，按第 29 条约定的方法解决。

第3条 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和适用标准及法律



3.1 合同语言：汉语。

3.2 适用标准、规范：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

3.3 适用法律、法规：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省、市有关规定。

第4条 甲方代表

4.1 甲方驻工地代表及委派人员名单：

姓名：袁晖 电话：13502894149

4.2 实行社会监理的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及其被授权范围（如果有）：/

第5条 乙方代表

5.1 乙方驻工地代表：

姓名：叶和林 电话：15000630277

第6条 甲方工作

6.1 需要与有关部门联系和协调工作的内容及完成时间：1、协助乙方完成
发改、规划等部门的报批手续（如有）。2、负责完工后的环保验收（如有）。

6.2 需要协调各施工单位之间关系的工作内容和完成时间：开工前完成。

6.3 办理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开工前应协助乙方办理完施工所需
全部证件和批文手续。

6.4 会审图纸和设计交底的时间：开工前完成，具体时间由双方商定。

6.5 向乙方提供的设施内容：/

第7条 乙方工作

7.1 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时间和份数：双方商定。

7.2 施工保护工作的要求：按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的使用的照明、看守、围栏和警卫等。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

7.3 对施工现场交通和噪音的要求：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经甲方同意后办理有关手续。

7.4 施工场地整洁卫生的要求：保证施工现场清洁符合有关规定。交工前清理现场达到合同文件的要求，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合同签订后颁发的规定和非乙方造成的损失和罚款除外）。

乙方不履行上述各项义务，造成工期延误和损失，应对甲方的损失给予赔偿。

7.5 保护建筑物结构及相应管线和设备的措施：由乙方保护。



7.6 建筑成品保护的措施：由乙方保护。

第8条 进度计划

8.1 乙方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开工前7日提供。

8.2 甲方代表批准进度计划的时间：收到后7日。

第9条 延期开工

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在协议条款约定的开工日期7天前，向甲方代表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代表在7天内答复乙方。甲方代表7天内不予答复，视为已同意乙方要求，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代表不同意延期要求或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竣工工期不予顺延。

甲方征得乙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后，可要求推迟开工日期，承担乙方因此造成的追加合同价款，相应顺延工期。

第10条 暂停施工

甲方代表在确有必要时，可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工程。乙方实施甲方代表处理意见后，可提出复工要求，甲方代表应在48小时内给予答复。甲方代表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收到乙方复工要求后48小时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停工责任在甲方，由甲方承担追加合同价款，相应顺延工期；停工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因甲方代表不及时做出答复，施工无法进行，乙方可认为甲方已部分或全部取消合同，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11条 工期延误

由于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甲方不能按协议条款的约定提供开工条件；
- 2、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 3、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
- 4、工程款未按时支付；
- 5、不可抗力；
- 6、其它非乙方原因的停工。

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7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和因此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向

光生
同
专业
9000
274
明新
102号



甲方代表提出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报告后 7 天内予以确认、答复，逾期不予答复，乙方可视为延期及要求已被确认。

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每延误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按 1000 元/天支付违约金。

第 12 条 工期提前 无约定。

第 13 条 工程样板

本工程无需制作样板。

第 14 条 检查和返工

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设计的要求进行施工，每道工序检查检验合格后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检查检验不合格，影响施工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 15 条 工程质量等级

15.1 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15.2 工程质量等级要求的经济支出：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5.3 质量评定部门名称：甲乙双方协商。

第 16 条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6.1 中间验收部位和时间：按现行工程验收规范执行。

第 17 条 验收和重新检验：

甲方代表不能按时参加验收，须在开始验收 24 小时之前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两天。甲方代表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参加验收，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甲方应承认验收记录。

无论甲方代表是否参加验收，当其提出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露，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经济支出，赔偿乙方损失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也予顺延。

第 18 条 合同价款及调整

18.1 合同价款形式：固定总价。（超出图纸或清单部分的工程量另行按实结算，此部分单价以签订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结合投标所报下浮率 18.13%确定，无信息价的采用市场询价方式确定。

18.2 调整的方式：增加的超出图纸范围或清单的工程量，首先按照审定预算的编制原则计算出该项目的综合单价，然后下浮 18.13%后，作为变更工程



的综合单价按实结算。

18.3 结算总价=固定总价+超出图纸或清单部分价款

第 19 条 工程进度款支付

20.1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公对公）。

20.2.1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555000 元（大写：伍拾伍万伍仟）。

20.2.2 竣工结算完成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

20.2.3 该工程预留 5%合同价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满无遗留问题后 10 个日历日内，甲方付清全部余款。

20.2.5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交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 20 条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材料、设备清单参见施工图。

第 21 条 材料试验：

对于必须经过试验才能使用的材料，不论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供应，按协议条款的约定，由乙方进行防火阻燃、毒性反应等测试。不具备测试条件的，可委托专业机构进行测试，费用由甲方承担。测试结果不合格的材料，凡未采购的应停止采购，凡已采购运至现场的，应立即由采购方运出现场，因此造成的全部材料采购费用，由采购方承担。甲方或设计单位指定的材料不合格，由甲方承担全部材料采购费用。。

第 22 条 甲方变更：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项工程施工前 7 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已经施工的工程，甲方变更设计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停止施工。由于甲方要求设计变更造成乙方材料积压，应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处理费用。

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需要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由甲方承担，相应顺延工期。

第 23 条 乙方变更设计：

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换用，必须经甲方代表及有关部门批准。

第 24 条 设计变更对工程的影响：

所有设计变更，双方均应办理变更洽商签证。发生设计变更后，乙方按甲方代表的要求，进行下列对工程影响的变更：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工程施工安全责任书

甲方：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44201581500052504471
日期：2024年2月23日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项目验收表

工程名称: 卫光生命科学园一期技术管廊工程		编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1.6.8.	
序号	审核项	审核结果	备注
1	一期技术管廊工程施工	合格	
2			
3			
4			
5			
验收结论: 已 完成相关工作施工内容, 请相关单位予以验收!			
监理单位意见: 合同工程量已完成, 同意施工单位自检意见, 竣工验收合格。 彭志斌			
项目管理单位意见: 同意监理单位意见 彭志斌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彭志斌 吴小斌 董得			

6、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交通配套工程专业承包（JG2018-4813）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18]第[06369]号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交通配套工程专业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伍佰叁拾柒万叁仟贰佰捌拾壹元柒角叁分(¥537.328173万元)。

其中:

人工费:¥69.984724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22.3141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彭先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8年9月20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8年9月2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年9月20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东圃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正本】



合同编号：中新知建管施[2018]14号/20151216800400006/

SINO-SINGAPORE
GUANGZHOU KNOWLEDGE CITY
中新广州知识城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

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交通配套工程专业承包

发包人：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18年9月21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交通配套工程专业承包。

工程地点：中新广州知识城。

工程内容：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的交通工程，含标牌、路面标线及交通信号灯等。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建设业主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开发改[2015]10号。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保修、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中围蔽费用按实结算，项目措施费除围蔽外的部分包干。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18年9月30日

暂定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为：180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5373281.73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叁拾柒万叁仟贰佰捌拾壹元柒角叁分），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223141 元，人工费 699847.24 元，暂列金 331435.69 元。

工程结算价款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审定结算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本工程的费用需按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实行多退少补。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关于本工程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4. 建设业主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5. 中标通知书；
6. 本合同专用条款；
7. 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8. 本合同通用条款；
9. 投标文件及附件；
10. 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9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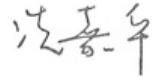
发包人：（公章）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

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28208987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香蜜三村 5
号楼 B 座 30E

法定代表人：林卓楠



委托代理人：黄楚鹏

电 话：18811889192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04471

邮政编码：51800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交通配套工程专业承包

验收日期: 2020 年 12 月 2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交通配套工程专业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知识城
工程规模	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的交通工程，含标牌、路面标线、路灯等。	工程造价（万元）	537.328173（合同价）
结构类型	交通标牌、标线、路灯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许可证证号	穗开建知函[2019]49号施工复函	开工日期	2018年11月1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LCK201605第0056号
建设单位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244002062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244002062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37396
	/		/
	/		/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B144001353-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中心		19088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雷振锋
副组长	郭凌
组员	张一军、拉万强、赵冠雄、林永贵、李婷、黄健炜、周少丰、彭显标、王林、廖晓光、彭先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照明及电力 管沟工程	雷振锋	张一军、拉万强、赵冠雄、林永贵、李婷、黄健炜、周少丰、彭显标、郭凌、王林、廖晓光、彭先杰
污水处理工程	/	/
绿化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illegible]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路桥、照明、给排水、电力隧道、交通标线标牌）竣工验收

日期：2020年12月23日 地点：中新知识城亿创街人才大厦31楼1号会议室

单 位	姓 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住建局	陈诗以		82118037
..	刘华松		
广州市政设计研究院	陈子云		13825156738
广州市政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张一军		13711623881
区质监站	于海平	监督员	13725372427
区水波所	钟谥		15768750751
广州开发区市政公司	简满群		13560255684
中建路桥华南工程局有限公司	曹广海	总监理工程师	13538700114
中建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林	专业监理工程师	13600062438
福建联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黄文才		13421901925
— — —	江明		
福建联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邱锡斌		13516515100
广东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江明		13516515100
广州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明		
广东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江明		

注：请以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本表，注意字迹清晰。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路桥、照明、给排水、电力隧道、交通标线标牌）竣工验收

日期：2020年12月23日 地点：中新知识城亿创街人才大厦31楼1号会议室

单 位	姓 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知识城分局	吴建龙		82110301
~	江 磊		
~	何银辉		
黄埔供电局	凌 晨		
科学城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何发强		18613121532
区市政管理中心	唐 宏		13826494296
~	何伟平		
市政路灯所	刘智彬		13763380406
区市政中心	龙玉明		13660315708
区市政中心	李雄康		13760705560
区建管中心	雷振林		13631447775
广州市政总院	黄建伟		13719016872
~	陈国雄		13580458612
~	李 鸣		18870042800
~	周 冲		15800044517

注：请以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本表，注意字迹清晰。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知识城南片区狮龙大道（科技大道及北延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路桥、照明、给排水、电力隧道、交通标线标牌）竣工验收

日期：2020年12月23日 地点：中新知识城亿创街人才大厦31楼1号会议室

单 位	姓 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广州市政总院	杨石强		15573272000
广州市政总院	李星松		13622211072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廖晓光	专业监理工程师	13728899628
质监中心	唐志峰		82111663
黄埔供电局	陈		15800005358
知识城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张		18926110593
排水中心	王		13642140686
	李		13902265076

注：请以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本表，注意字迹清晰。



四、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及存在质量问题

经检查，符合设计和验收规范要求。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有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进行施工，质量保证资料齐全，整理较规范，外观及实测实量符合设计要求和验收规范，一致同意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验收日期：2020年12月23日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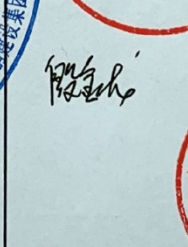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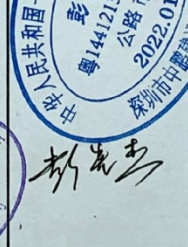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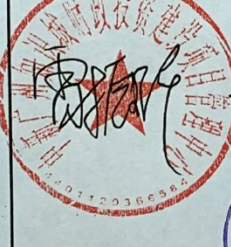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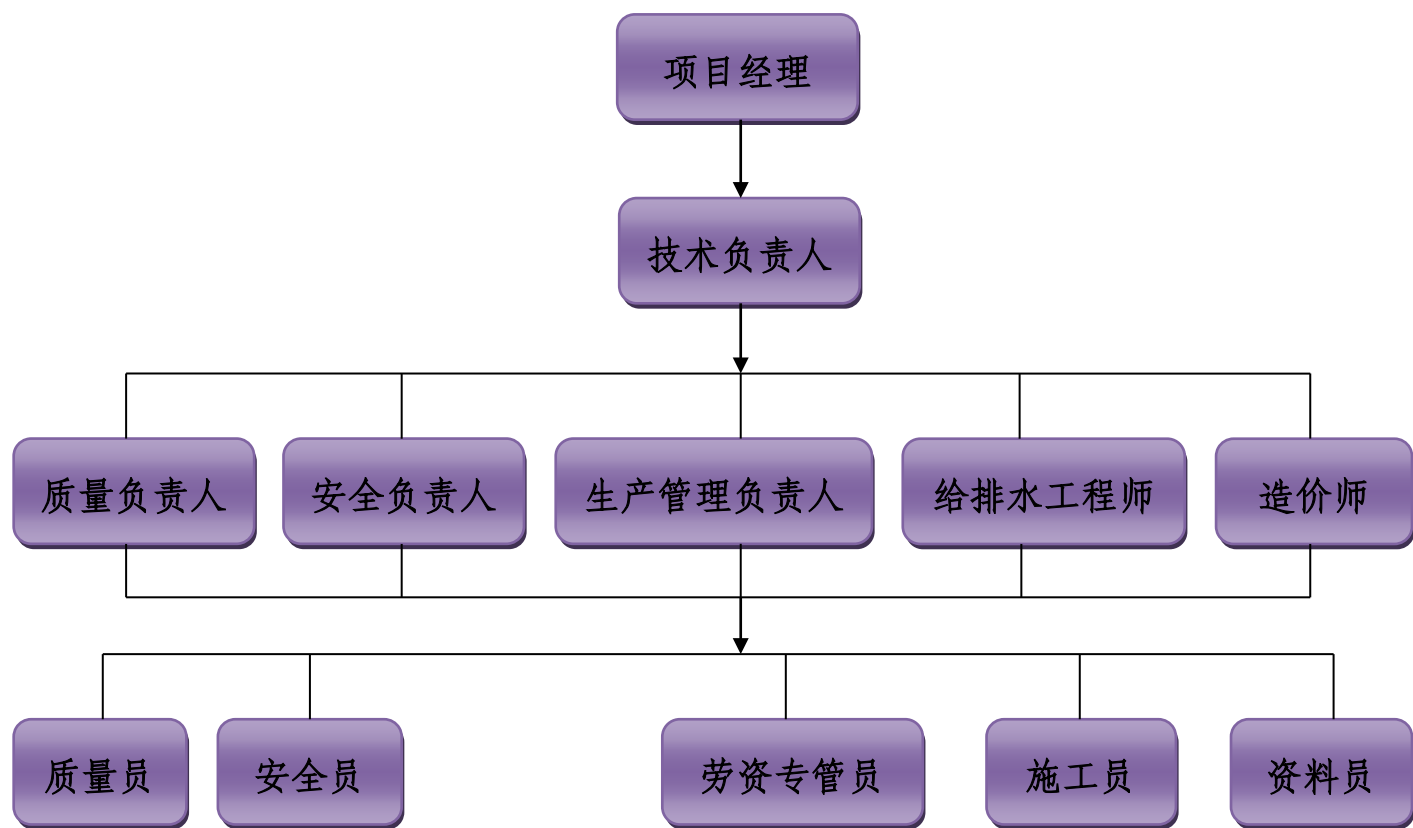
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登记专业	注册/登记证书编号	施工服务工作年限	进退场时间
1	项目经理	陈绍波	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	二级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粤 2442020202112389	15 年	按合同约定
2	技术负责人	彭先杰	中级	路桥	中级工程师	路桥	浙交投中 2009112	16 年	按合同约定
3	生产管理负责人	段雪娇	中级	风景园林	中级工程师	风景园林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6121 号	15 年	按合同约定
4	质量负责人	赵克弟	中级	工程测量	中级工程师	工程测量	J13201001245	16 年	按合同约定
5	安全负责人	黄永生	初级	建筑工程造价	助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造价	粤建安 C3(2018)0014640	8 年	按合同约定
6	给排水工程师	黄少俊	中级	给水排水	中级工程师	给水排水	GX22020041042	12 年	按合同约定
7	安全员	黄志壮	初级	建筑学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	建筑学	粤建安 C3(2018)0014639	10 年	按合同约定
8	造价师	覃伟	中级	土木建筑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木建筑	建[造] 11124400003831	16 年	按合同约定
9	施工员	蔡晓锐	无	无	上岗证	无	2401010600125144	11 年	按合同约定
10	质量员	林晓丹	无	无	上岗证	无	0441710994417005626	9 年	按合同约定
11	资料员	黄燕如	员级	绿色建筑	技术员	绿色建筑	0441611494416013938	10 年	按合同约定
12	劳资专管员	陈善榆	无	无	上岗证	无	2401140000125359	13 年	按合同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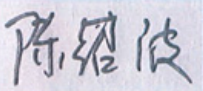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相关行业施工规范，按照本项目工程特点以及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有关项目机构的设置要求组建项目机构，绘制项目机构组织系统框图。

注：提供拟派人员在投标人企业连续缴纳 6 个月（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的前一个月倒推）社保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拟派团队中主要管理人员应具备相关专业证书和执业岗位证书，附相关专业或执业证书原件扫描件。

项目机构组织系统框图



项目经理 陈绍波

		使用有效期：2024年05月 28日-2024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绍波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08-11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12389		
聘用企业：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5-23至2027-05-22）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3-07至2027-03-06）		
		
个人签名：陈绍波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5月23日
签名日期：2024.5.28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11009

姓 名: 陈绍波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6年08月1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9月1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27日 至 2027年09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27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批准文号：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注册号：106745201905001373

学生 **陈绍波**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八 月十一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三 月
至 二〇一九年 一 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昆明理工大学**

二〇一九年 一 月 十五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绍波 社保电脑号：80115201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6081169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8615.16	4802.16		8356.05	2932.92			489.48		117.2	563.16		127.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a648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彭先杰

注册登记	
时 间	注册单位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监制

146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本证书统一由省、市、县(市、区)人事部门或省级厅局及相当一级单位发放。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专业技术人员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09年9月28日

发证时间: 2009年10月15日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浙交投中2009112



姓 名: 彭先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6月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先杰**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 六 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郑健龙**

批准文号：教育部(88)教高字191号
证书编号：105365200505001121 二〇〇五年 六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先杰

社保电脑号：617965407

身份证号码：4306231981061600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8615.16	4802.16			1849.74	616.65			489.48			363.16		127.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baab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管理负责人 段雪娇

 照片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6121 号 	 段雪娇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段蕾娇

社保电脑号：626566153

身份证号码：22058119840415416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8615.16	4802.16			1849.74	616.65			489.48			563.16		127.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bc78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赵克弟



	出生年月: <u>1968 年 12 月</u>
	专业名称: <u>工程测量</u>
姓 名: <u>赵克弟</u>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批准时间: <u>2010 年 11 月 19 日</u>
性 别: <u>男</u>	批准单位: <u>黄冈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u>
证书编号: <u>J13201001245</u>	批准文号: <u>黄人社职[2010]61号</u>
发证日期: <u>2010 年 12 月 06 日</u>	评审组织: <u>黄冈市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委会</u>

	学生 赵克弟 性别 男, 1968 年 12月 24日生,于 2000 年 9 月 至 2003 年 7 月在本校(院) 工程测量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 (83)教成字002号	校(院)长: 周程明
No. 00107392	学校(院): 湖北大学 二〇〇三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033352003068049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克弟 社保电脑号：625212076 身份证号码：4405241968122463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8615.16	4802.16			1849.74	616.65			489.48			563.16		127.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b6ed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黄永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14640

姓 名:黄永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7月2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7月20日

有 效 期:2024年07月09日 至 2027年07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永生

身份证号：44058219900726661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1月0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职人员申报）

证书编号：2003046003449

发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
职人员申报）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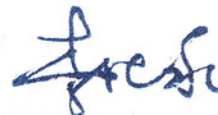
学生 **黄永生**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七 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三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805000324

二〇一八年 一 月 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永生 社保电脑号：64324966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0072666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12964	77.78	25.93	1	4500	22.5	4500	14.04	2360	16.52	7.08
2023	02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12964	77.78	25.93	1	4500	22.5	4500	14.04	2360	16.52	7.08
2023	03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12964	77.78	25.93	1	4500	22.5	4500	14.04	2360	16.52	7.08
2023	04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12964	77.78	25.93	1	4500	22.5	4500	14.04	2360	16.52	7.08
2023	05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12964	77.78	25.93	1	4500	22.5	4500	6.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12964	77.78	25.93	1	4500	22.5	4500	6.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12964	77.78	25.93	1	4500	22.5	4500	6.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12964	77.78	25.93	1	4500	22.5	4500	6.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12964	77.78	25.93	1	4500	22.5	4500	6.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500	6.3	2360	16.52	7.08
2023	11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500	6.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500	6.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6.3	4500	36.0	9.0
2024	02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6.3	4500	36.0	9.0
2024	03	631560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2.6	4500	36.0	9.0
2024	04	631560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2.6	4500	36.0	9.0
2024	05	631560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2.6	4500	36.0	9.0
2024	06	631560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2.6	4500	36.0	9.0
2024	07	631560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4	08	631560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4	09	631560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8.0	4500	36.0	9.0
合计				13500.0	7560.0			1849.74	616.65			585.78				522.24	165.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9f7b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黄少俊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0041042

姓 名: 黄少俊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82198810076737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 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 业: 建筑给水排水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 2020年08月

评审机构: 广西贵港市流动专业技术人员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 贵港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0年08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少俊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十月七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7111201106000347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少俊

社保电脑号：63343195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8100767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8615.16	4802.16			1674.78	499.92			489.48			568.16		127.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a409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黄志壮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14639

姓 名:黄志壮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年12月1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7月20日

有 效 期:2024年07月09日 至 2027年07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9日



相片  片	黄志壮 二〇一五 年 月，经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 具备 建筑学 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初职证字第 150200600405号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六 年 月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志壮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证书编号: 105591201205002223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志壮

社保电脑号：633270253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12106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20.28	2360
2023	04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20.28	2360
2023	05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9.1	2360
2023	06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9.1	2360
2023	07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9.1	2360
2023	08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9.1	2360
2023	09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9.1	2360
2023	10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90.0	130.0	1	6500	32.5	6500	9.1	2360
2023	11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90.0	130.0	1	6500	32.5	6500	9.1	2360
2023	12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90.0	130.0	1	6500	32.5	6500	9.1	2360
2024	01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9.1	6500
2024	02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9.1	6500
2024	03	631560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18.2	6500
2024	04	631560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18.2	6500
2024	05	631560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18.2	6500
2024	06	631560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18.2	6500
2024	07	631560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18.2	6500
2024	08	631560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18.2	6500
2024	09	631560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18.2	6500
合计			18915.0	9880.0			7470.68	2648.92			617.5	282.36	633.2		18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a132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师 覃伟

	姓 名:	覃 伟
	身 份 证 号 码:	41010519780217165X
	性 别:	男
	专 业:	土木建筑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24400003831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2012 年 10 月 30 日		发 证 日 期: 2020 年 10 月 9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 生 覃 伟 性 别 男 一 九 七 八 年 二 月 十 七 日 生, 于 二 〇 〇 五 年 三 月 至 二 〇 〇 八 年 一 月 在 本 校 工 商 管 理		
专 业 函 授 学 习, 修 完 专 升 本 科 教 学 计 划 规 定 的 全 部 课 程, 成 绩 合 格, 准 予 毕 业		
校 名:	重庆邮电大学	校 (院) 长: 陈 流 汀
批准文号:	教综(1993) 5号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日
证书编号:	1061752008050002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覃伟 社保电脑号：638412469 身份证号码：4101051978021716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2023	0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2023	03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2023	04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2023	05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6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7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8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9	63156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10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2023	11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2023	12	63156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2024	01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2024	02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2024	03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4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5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6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7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08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09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合计			8615.16	4802.16			1674.78	499.92			489.48			117.2	368.16	127.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bbde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蔡晓锐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蔡晓锐 性别 男 ，一九九二年七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专科 学习2.5年，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877201506115235		二〇一五年 一 月三十一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教育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晓锐 社保电话号：64474854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071567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4157.14	2254.72			777.04	259.04			259.04		38.06		51.04	37.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77c889d92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林晓丹

证书编码: 04417109944170056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林晓丹

身份证号: 441621199308043065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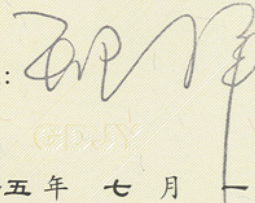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林晓丹 性别 女 ，一九九三年 八 月 四 日生，于二0一二年		
九 月至二0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金融管理与实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29571201506084072 二0一五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晓丹

社保电脑号：500174271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30804306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1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8.72	2360	16.52
2023	02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8.72	2360	16.52
2023	03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8.72	2360	16.52
2023	04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8.72	2360	16.52
2023	05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8.4	2360	16.52
2023	06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8.4	2360	16.52
2023	07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8.4	2360	16.52
2023	08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8.4	2360	16.52
2023	09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8.4	2360	16.52
2023	10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8.4	2360	16.52
2023	11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8.4	2360	16.52
2023	12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8.4	2360	16.52
2024	01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8.4	6000	48.0
2024	02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8.4	6000	48.0
2024	03	63156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2024	04	631560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2024	05	631560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2024	06	631560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2024	07	631560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2024	08	631560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2024	09	631560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合计			20220.0	10560.0			8584.8	3024.42			676.14	322.08		678.24		204.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8951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燕如

证书编码: 04416114944160139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燕如

身份证号: 440582198608296365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燕如

身份证号：440582198608296365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 业：绿色建筑

级 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绿色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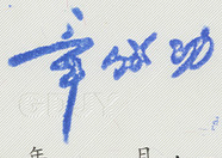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30300610059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黄燕如	性别女,一九八六年八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一月至二〇一二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业余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86)教高3字004号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
证书编号: 105905201206000438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燕如 社保电脑号：61885194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60829636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3156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3156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3156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3156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3156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3156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3156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9215.43	4802.16			8356.05	2932.92			489.48			117.2	368.16	127.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a576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 陈善榆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善榆 社保电脑号：624227350 身份证号码：4600041987062908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156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63156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18.88	4.72	
2024	04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18.88	4.72	
2024	05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18.88	4.72	
2024	06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18.88	4.72	
2024	07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18.88	4.72	
2024	08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18.88	4.72	
2024	09	63156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18.88	4.72	
合计				3663.92	1972.88			679.91	226.66			226.66		132.16		33.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888612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156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五、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的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高发科技园西路项目施工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10月24日